

股票代碼：3229

本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資訊申報網址

<http://sii.tse.com.tw>



CHEER TIME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CHEER TIME ENTERPRISE CO., LTD.

102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03年5月19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巫盈助
職 稱：總管理處處長
電 話：(02)2718-7005
電子 郵件 信箱：andrew.wu@cheer-time.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游偉煌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2718-7005
電子 郵件 信箱：roger.yu@cheer-time.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新莊區瓊林南路 305 巷 2 號
台北聯絡處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205 號 13 樓 1302 室
電 話：(02)2718-7005
新 莊 廠 地 址：新莊區瓊林南路 307、309、311、313 號及 305 巷 2、4、6 號
電 話：(02)2205-2032
龜 山 廠 地 址：桃園縣龜山鄉茶專路 8 號
電 話：(03)350-919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電 話：(02)2586-5859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李昉儀會計師、余聖河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電 話：(02)8101-6666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cheer-time.com>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	6
一、設立日期 -----	6
二、公司沿革 -----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	7
一、組織系統 -----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3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5
肆、募資情形 -----	36
一、資本及股份 -----	3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42
伍、營運概況 -----	43
一、業務內容 -----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4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55
五、勞資關係 -----	56
六、重要契約 -----	57
陸、財務概況 -----	5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6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72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合併財務報告-----	8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4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7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75
一、財務狀況檢討與分析 -----	75
二、經營結果檢討與分析 -----	76
三、現金流量檢討與分析 -----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 年投資計畫 -----	78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79
七、其他重要事項 -----	82
捌、特別記載事項 -----	8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8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8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8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86

 晟 鈦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CHEER TIME ENTERPRISE CO., LTD.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由於 101 年度結束本公司轉投資大陸之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營運，使得 102 年度訂單及產能利用率相較於 101 年度來的衰退，本公司 102 年度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6.97 億元，較 101 年度衰退 3.94%。惟因為結束長期虧損的大陸廠印刷電路板營運，並於 102 年底新增煤炭貿易營運項目，致使 102 年度毛利增加 33,441 仟元，營業淨利也較 101 年度增加 52,009 仟元，稅後損益也由虧轉盈為淨利 52,544 仟元，每股盈餘 0.69 元。

展望 103 年歐美兩大消費市場正逐漸打開消費及採購大門，將有效拉升市場對電子產品的需求，進而帶動 PCB 產業向上成長。消費市場對於各項電子產品的需求及產業重整等加乘效果，全球 PCB 產值可望較 102 年市場急速萎縮情況稍微樂觀，預料 103 年全球 PCB 產值將能呈現穩定成長狀態，同時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NT Information 預估，103 年全球 PCB 產業產值達 621.02 億美元，較 102 年 598.08 億美元相比，全球 PCB 產業產值年增率達 3.84%。未來電子產品的「輕薄短小」是發展的方向，主要成長動能著眼於 Tablet PC、Smartphone 及 Ultrabook 等行動科技產品上，另消費型電子產品、智慧型手錶及眼鏡等穿戴式裝置及工業用電腦需求量亦不容小歛。

晟鈦公司成立迄今，即將進入第二十八個年頭，本公司將持續秉持著「誠正務實」的企業文化與品質好、交期好、服務好、價錢公道的「三好一公道」經營理念，及持續致力於提昇員工素質及士氣、產品品質、良率、產能利用率及交貨速度等，以戮力達成獲利目標，善盡對全體股東之責任。在此由衷地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晟鈦的肯定與指教，更期待各位給予我們更多的支持與鼓勵，讓本公司的腳步更穩固、更踏實。茲將 102 年營運狀況及 10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報告如下：

一、102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比較增(減)
營業收入	697,143	725,761	-3.94%
營業成本	552,851	614,910	-10.09%
營業毛利	144,292	110,851	30.17%
營業費用	95,989	114,557	-16.21%
營業淨利(損失)	48,303	(3,706)	-1403.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792	(102,592)	-115.39%
稅前淨利(損)	64,095	(106,298)	-160.30%
稅後淨利(損)	52,544	(117,972)	-144.54%

(二)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佔資產比率(%)	22.68	32.57
	長期資金佔 固定資產比率(%)	687.68	466.71
償債結構分析	流動比率(%)	333.40	245.40
	速動比率(%)	319.22	222.07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5.27	-11.83
	股東權益報酬率(%)	7.07	-18.67
	估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損失) 稅前純益(損)	5.17 -0.64
		6.85	-18.34
	純益率(%)	7.54	-16.25
	每股盈餘(虧損)(元)	0.69	-1.98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以二十餘年印刷電路板產業經驗持續改善台灣新莊廠及龜山廠的生產彈性及製程規劃能力，進而創造出以少量多樣、快速交件之利基性產品的競爭核心優勢，此種少量多樣、快速交件之特色成功滿足國內外電子成品廠商之研發期及新產品期訂單件數多、產品數量少、交期短的市場需求。近年來除持續提升高密度、細線路、高品質之印刷電路板製造能力與良率，目前高階之 HDI 用板已開始接獲量產訂單生產，電鍍縱橫比能力提升至 15 內外層樹脂填孔，今年計畫高階之 HDI 技術提昇將朝二階產品邁進，複合式軟硬結合板的則向量產製程開發，同時本公司仍將持續提升現有各式電路板製程，以求得產品最高良率、最佳的效率及最具優勢的製程成本。

二、103 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 103 年經營方針：

1. 積極參與國內外電子展，讓晟鈦公司對市場觸角更廣闊，對客戶之服務更直接、更貼近。
2. 持續深化台灣新莊廠及龜山廠少量多樣、快速交件的經營模式，觸角延伸至新電子產品 PCB 的使用，掌控產品的創新。
3. 繼續積極開拓煤炭貿易業務，繼續向中國大陸採購原煤，利用本公司管理層之個人網絡，向中國大陸具實力及信譽良好之用家作出銷售。
4. 開拓中國大陸煤炭貿易出口業務，利用孫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作為出口接單個體，在香港成立煤炭事業部出口辦事處。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印刷電路板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平方公尺

產品別	103 年預計銷售數量
單面印刷電路板	2,170
雙面印刷電路板	45,698
多層印刷電路板	61,584
合計	109,452

依據本公司 103 年度主要產品預計銷售數量，主要係依據 102 年度銷售情形，並考量國內外經濟情勢、未來 3C 產業市場供給與需求狀況及本公司產能負荷等因素編製而成。

2. 煤炭貿易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噸

煤炭類別	103 年預計銷售數量
塊煤	25.6 萬噸
粉煤	63.4 萬噸
合計	89.0 萬噸

依據本公司 102 年度十二月銷售數量，及相關作業人員與現在客戶及潛在客戶在進行年初業務展望時之意向，並參考煤炭市場之供需及價格走勢等因素編製而成。

(三)103 年產銷政策：

1. 持續貫徹執行 ISO14001、TS16949 及 QC080000 品質政策，提昇產品品質及生產良率。
2. 強化電腦管理系統，以便即時全面地掌握生產進度，透過作業基礎管理制度模型，發展出最有效的經營策略與執行策略。
3. 持續配合海內外客戶新產品之研發與量產之需求，以追求雙贏之局面。
4. 持續投資新機器設備及新技術之研發與導入，並培養自我改良及提昇之能力。
5. 煤炭貿易採購及銷售政策：

以煤為主的能源供應方向不變，尋找穩定的煤源及優良的煤質，強化完備的營銷網絡，積極拓展目標客戶至電力、冶金、建材、化工、民用等群體。

開發佔領市場為首要營銷策略，從產品、價格、渠道、促銷等四方面著手規劃，具體操作策略也就是多產品、低價格、直銷為主及加大公關力度。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強化企業經營體系，增強組織效能及銷售管理系統，以掌握市場變化與產品發展之脈動。
- (二)持續發展高密度、細線路、小孔徑等之高品質產品，以因應數位時代電子產品愈加輕薄短小之趨勢。
- (三)提供客戶從研發期的少量多樣至產品成熟期的大量生產需求，成為印刷電路板產業提供客戶整合性服務能力之第一品牌。
- (四)朝向多角化經營煤炭貿易，利用長江以南最大儲量的優質、稀缺煤炭資源，為客戶提供優質煤炭產品。
- (五)以煤為核心，朝上游一體化戰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發展成為以煤為核心的能源企業。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在全球金融風暴壟罩下，消費模式的轉變已造成PCB 產業面臨嚴峻的考驗，但由於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消費型電子需求量仍呈現穩定增加的趨勢，同時在需求市場走向精打細算、價廉物美的型態，國際系統品牌廠商將持續藉由低價產品來刺激市場需求，因此PCB產業仍然會持續相當的競爭，包括全球景氣趨勢的掌控、持續增加的降價壓力、客戶品質的需求、交期縮短的要求、及新製程能力、庫存商品的管理等因素，將成為產業未來發展的影響要素。但由於今年油價有趨緩趨勢，各類金屬價格應可獲的較平穩的模式下，產業前景應會有不錯的表現，惟需更致力於產能交期提升以及良率的呈現。

近年來隨著中國經濟增長減速，煤炭下游行業經營困難，出現產能過剩銷售價格持續下滑；同時大量進口煤進入中國市場使的市場競爭風險增大。惟有利用區域優勢加強對煤炭市場研究調查，關注客戶需求及變化，及時調整公司銷售策略；並根據市場行情變動，及時調整產品結構，優化精煤和混煤銷售比例，以確保效益最大化。

(二)法規環境之影響：

近年全球環保意識日趨落實於產品生產中即予以管制，95年7月歐盟率先採用RoHS規範，全球其他區域亦對電子產品生產及回收採取更嚴格之規範。本公司除不斷更新製程技術以符合法令規範之改變外，本公司從設立以來皆本永續經營之理念，故已取得合法之污染處理執照而未受到影響。

中國近年來國家政策風險提高，未來煤炭資源稅徵收、霧霾治理等政策因素影響，有可能導致公司在經營過程中的成本增加。惟不斷加強經營管理，深化全面預算管理及嚴格控管成本，才能化解中國國家政策變動因素之風險。

(三)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回顧自 98 年全球因受到金融風暴影響經濟陷入衰退後，使得國內外電子產品訂單銳減，銀行縮減融資額度，國內各企業盡皆舉步維艱，本公司為強化財務結構及彈性，在 98 年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為景氣復甦提前作準備，安然渡過此波全球金融大海嘯所帶來之衝擊後，雖然於 99 年全球景氣進入短暫的復甦時期，但在 100 年新受到歐債風暴影響下，全球景氣快速滑落，至 102 年全球景氣亦仍然持續低迷，公司經營舉步維艱戰戰兢兢，展望 103 年全球景氣的緩步復甦的可能性，除將公司經營方針之快速交件及優良品質做好市場定位外，更能確實掌握電子產業資訊，承製新型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之相關週邊產品，並加強工業電腦用板接單生產量，今年度在完善的經營體系及開發新製程準備下，本公司在此已做好投入市場競爭之準備，並自翊公司營運能更上一層樓，將使公司經營標的更無遠弗屆。

預計 2014 年中國煤炭經濟情勢依然不容樂觀，供給大於需求及霧霾帶來的環保壓力持續增加。然而在挑戰與壓力的同時，看到中國經濟的持續發展、工業化及城鎮化建設，都將推動煤炭及電力等資源需求增長。煤炭在中國能源的結構地位短期內不會動搖，也同時給了公司新的發展機遇與挑戰。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潘盛堯



經理人：林金淵



會計主管：游偉煌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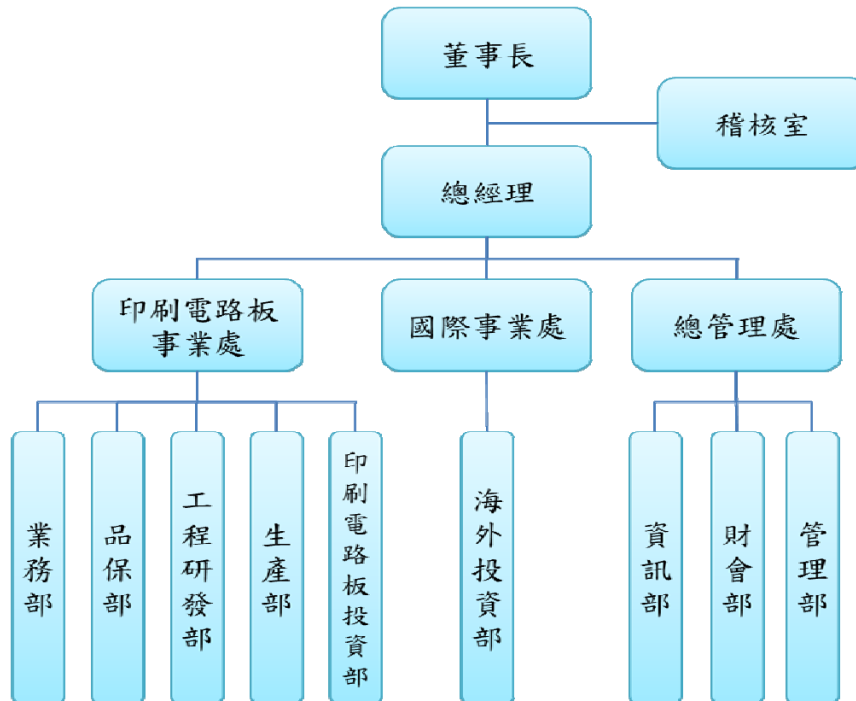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76 年 公司創建於北縣新莊市瓊林南路 77-8 號，登記資本額為 3,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3,000 仟元，當時 100% 只生產單面板。
- 78 年 辦理現金增資 4,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 7,500 仟元，同年獲得 UL 證證，UL 合格證號：E142470(S)。
- 79 年 新設二廠於瓊林南路 305 巷 2 號生產雙面板及多層板。
- 80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300 仟元，實收資本額 10,800 仟元，同年為便於管理，將一廠及二廠合併於瓊林南路 305 巷 2 號，且雙面板獲得 UL 認證。
- 81 年 多層板獲得 UL 認證。
- 87 年 03 月 完成生產管理即時反應電腦化系統，並通過 ISO-9002 認證。
- 88 年 07 月 購入龜山廠，擁有自動壓膜機、二銅自動線等自動化製程。
- 88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21,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32,000 仟元，資本總額定為 480,000 仟元。
- 91 年 03 月 辦理現金增資 74,280 仟元，每股溢價 13.5 元發行，實收資本額為 262,380 仟元。
- 91 年 06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37,62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3 億元。
- 92 年 04 月 通過 ISO-9001 2000 年版認證。
- 93 年 02 月 通過 QS-9000 認證。
- 93 年 0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43,500 仟元、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2,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366,000 仟元。
- 94 年 04 月 本公司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 94 年 08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4,3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390,300 仟元。
- 95 年 02 月 簽訂取得浙江聯誠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100% 股權協議。
- 95 年 03 月 投審會核准本公司轉投資取得浙江聯誠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100% 股權案。
- 95 年 05 月 本公司透過 100% 持有之境外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取得浙江聯誠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100% 股權，當月即正式產出雙面板產品。
- 95 年 09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8,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458,800 仟元。
- 95 年 12 月 本公司 100% 持有之浙江聯誠科技工業有限公司多層板製程正式投產。
- 96 年 04 月 本公司 100% 持有之浙江聯誠科技工業有限公司正式產出八層板及十層板。
- 96 年 04 月 本公司 100% 持有之浙江聯誠科技工業有限公司更名為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 96 年 07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
- 96 年 11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1,2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480,000 仟元。
- 96 年 11 月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51,780 元，實收資本額達 480,852 仟元
- 96 年 12 月 發行 96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數為 4,164,000 股。
- 97 年 10 月 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7,748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498,600 仟元。
- 98 年 06 月 辦理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578,600 仟元。
- 98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6,037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604,637 仟元。
- 98 年 12 月 本公司股票正式上櫃轉上市掛牌買賣。
- 99 年 04 月 辦理員工行使認股權轉增資 9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604,727 仟元。
- 99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8,142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622,869 仟元。
- 100 年 11 月 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 13,17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609,699 仟元。
- 101 年 07 月 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 30,0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579,699 仟元。
- 102 年 07 月 辦理私募現金增資 329,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908,699 仟元。
- 102 年 12 月 辦理員工行使認股權轉增資 26,46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935,159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營業務
稽核室	負責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程序是否健全，並提出分析評估等建議。
管理部	負責公司人事、採購、總務及財產管理維護。
財會部	負責會計帳務、報表編列、差異分析、稅務、財務及股務之規劃、處理與控制、檢查及評估海外分公司控制制度及評估程序是否健全，並提出分析評估等建議之相關業務。
資訊部	負責規劃資訊系統、網路建置與維護及各項電腦軟硬體之設置、管理。
海外投資部	負責海外子公司之設立、投資、活動監管之相關業務。
印刷電路板投資部	負責印刷電路板事業部於國內投資之子公司設立及活動監管之相關業務。
生產部	負責公司生產計劃之擬定、印刷電路板之製造、製程之改善、技術之提昇、良率之提高等相關工作。
工程研發部	前製工程的處理、資料的提供及印刷電路板之製程之改善、技術之提昇、良率之提高等相關工作。
品保部	負責公司有關產品之品質檢驗、研擬品質政策、提昇產品品質等相關工作。
業務部	負責公司有關產品市場之評估、開發、拓展、計劃之研擬、銷售、售後服務、客訴等相關工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表

103 年 4 月 29 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Sheng Yao Pan (註1)	102.10.17	3 年	102.10.17	25,801,000	28.39%	25,801,000	27.59%	0	0.00%	0	0.00%	浙江大學工業自動控制專業學系 中信集團深圳公司貴陽分公司副總經理	Cheer Time Co., Ltd. 董事長 貴州神華礦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貴州潤達房地產開發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Zeng Yong Tian (註1)	102.10.17	3 年	102.10.17	25,801,000	28.39%	25,801,000	27.59%	0	0.00%	0	0.00%	貴州大學中文學系 中信集團深圳公司貴陽分公司總經理	Lee Shing Limited 董事長 浙江晟欽科技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貴州瑞福房地產開發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巫盈助 (註1)	102.10.17	3 年	102.10.17	25,801,000	28.39%	25,801,000	27.59%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 MBA 瑞石資本集團執行董事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浙江晟欽科技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總管理處處長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振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江炳桔 (註2)	100.06.09	3 年	76.07.28	3,037,613	4.88%	1,537,613	1.64%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應化系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 EMBA 碩士	晟欽興業公司董事長 振通公司董事長 帝盟公司董事 和稷公司董事 鼎恩公司董事 台灣琦麗公司董事 臻通公司董事 新欽公司董事 大江公司董事 本公司印刷電路板事業處處長	無	無	無
					0	0.00%	1,237,852	1.32%	400,012	0.43%	0	0.00%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林金淵	100.06.09	3 年	76.07.28	3,222,683	5.17%	1,613,683	1.73%	1,356	0.00%	0	0.00%	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淡江大學化學工程系 國勝企業公司生產部主任	本公司總經理 精恭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柯炎輝	100.06.09	3 年	97.05.30	0	0.00%	100,000	0.11%	0	0.00%	0	0.00%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博士生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家班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進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中國互動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王貴清 (註 1)	102.10.17	3 年	102.10.1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 MBA(財務金融)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霸菱亞洲投資公司(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資深顧問 匯豐銀行(台灣)獨立董事 慕德/慕洋生技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啟崇	100.06.09	3 年	97.05.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愛荷華大學精算研究所 人壽保險業簽證精算師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登安 (註 1)	102.10.17	3 年	102.10.1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元大銀行企金及金融總處副總處長 聯訊電子(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台灣工銀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副總經理	雅品生活科技(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泓尊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Simon Ng (註 4)	102.10.17	3 年	102.10.17	11,101,000 0	12.22% 0.00%	13,986,000 0	14.96%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香港好盈融資公司董事及持牌負責人員 香港好盈證券公司持牌負責人員 開曼 Roma Group Limited 獨立董事	香港好盈融資公司董事及持牌負責人員 香港好盈證券公司持牌負責人員 開曼 Roma Group Limited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林福川 (註 3)	100.06.09	3 年	100.06.09	1,463,463	2.35%	499,463	0.53%	80,000	0.09%	0	0.00%	逢甲大學應化系 偉延企業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林邦民 (註3)	100.06.09	3年	100.06.09	1,00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明志工專 國勝企業公司 艾鐸(股)公司 博眾科技(股)公司 董事	鼎威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李定安 (註3)	100.06.09	3年	98.05.2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系 學士	建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文參(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吳惠琍 (註3)	100.06.09	3年	93.01.01	933,203	1.50%	500,000	0.53%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西班牙文學 系	俐達科技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康榮寶 (註3)	100.06.09	3年	96.05.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大學(Stern School, New York University)會計學博士	新加坡管理大學SMU客座教授 新普科技 監察人 昱晶能源 監察人 文參公司 監察人 雷驛時尚酒店 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1：102.10 就任。

註2：自 100.06 擔任本公司董事長，102.10 辭任董事長。

註3：102.08 辭任。

註4：102.10 就任，103.02 解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鼎陞投資(有)公司	香港商禮正(有)公司(53.14%)、巫盈助(45.92%)、林金淵(0.94%)
泓尊國際(有)公司	香港商禮正(有)公司(53.09%)、巫盈助(45.97%)、林金淵(0.94%)
振通投資(股)公司	新鈦投資(股)公司(33.29%)、臻通投資(股)公司(33.29%)、大江投資(股)公司(33.29%)、江炳桔(0.06%)、顏阿續(0.06%)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香港商禮正(有)公司	巫盈助(100%)
新鈦投資(股)公司	江彥廷(98%)、江炳桔(1%)、顏阿續(1%)
臻通投資(股)公司	江宛臻(98%)、江炳桔(1%)、顏阿續(1%)
大江投資(股)公司	江典祐(98%)、江炳桔(1%)、顏阿續(1%)

3.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相關科 系之公 私立大 專院校 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Sheng Yao Pan			✓			✓	✓	✓		✓	✓	✓	✓		
董事	Zeng Yung Tian			✓			✓	✓	✓	✓	✓	✓	✓	✓		
董事	巫盈助			✓			✓	✓	✓	✓	✓	✓	✓	✓		
董事	江炳桔			✓							✓	✓	✓	✓		
董事	林金淵			✓					✓		✓	✓	✓	✓		
獨立董事	柯炎輝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王貴清			✓	✓	✓	✓	✓	✓	✓	✓	✓	✓	✓	1	
董事	林福川 (註2)			✓	✓	✓	✓	✓	✓	✓	✓	✓	✓	✓		
董事	林邦民 (註2)			✓	✓	✓	✓	✓	✓	✓	✓	✓	✓	✓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李定安 (註 2)		✓	✓	✓	✓	✓	✓	✓	✓	✓	✓	✓	✓	1										
監察人	陳啟崇		✓	✓	✓	✓	✓	✓	✓	✓	✓	✓	✓	✓											
監察人	黃登安			✓	✓	✓	✓	✓	✓	✓	✓	✓	✓	✓											
監察人	Simon Ng (註 3)			✓	✓	✓	✓	✓	✓	✓	✓	✓	✓	✓											
監察人	吳惠琍 (註 2)			✓	✓	✓	✓	✓	✓	✓	✓	✓	✓	✓											
監察人	康榮寶 (註 2)	✓	✓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102.08 辭任。

註 3：102.10 就任，103.02 解任。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 年 4 月 29 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位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林金淵	93.01.01	1,613,683	1.73%	1,356	0.00%	0	0.00%	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博士 淡江大學化工系 國勝企業公司生產部主任	精泰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處長	巫盈助	102.10.17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 MBA 瑞石資本集團執行董事	Cheer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浙江晟鈺科技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印刷電路板事業處處長	江栢桔 (註 1)	102.10.17	1,237,852	1.32%	400,012	0.43%	0	0.00%	逢甲大學應化系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 EMBA 碩士	晟鈺興業公司董事長 振通公司董事長 帝盟公司董事 和稷公司董事 鼎恩公司董事 台灣琦麗公司董事 臻通公司董事 新鈺公司董事 大江公司董事 本公司印刷電路板事業處處長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呂佳容 (註 2)	98.08.21	36,000	0.04%	0	0.00%	0	0.00%	私立致理商專企管科	浙江晟鈺科技工業有限公司財會主管(註 2)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李宗嶽 (註 2)	98.08.2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中國工商專校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財務及會計主管	游偉煌 (註 3)	103.03.01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振維電子(股)公司財務協理	浙江晟鈺科技工業有限公司財會主管(註 3) 維鈺光電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稽核室經理	彭嘉福	92.12.02	20,113	0.02%	0	0.00%	0	0.00%	琉球大學農經研究所 愛迪亞科技管理部兼稽核室經理	無	無	無	無
浙江晟鈺科技工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孫力	102.09.27	0	0.00%	0	0.00%	0	0.00%	浙江大學電機系 浙江大學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 頤高集團有限公司集團副總裁	浙江晟鈺科技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1：102.10 就任。

註 2：103.03 解任。

註 3：103.03 就任。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 1 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
-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1.102 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註 1)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購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612	612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38	38	0	0	0	0	605	605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38	38	0	0	0	0	40	40	460	460	8	8	0	0	0	0	0	0				
董事		150	150	0	0	0	0	110	110	2,745	2,745	0	0	0	0	0	0	0	0				
董事		150	150	0	0	0	0	110	110	2,302	2,302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150	150	0	0	0	0	110	11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300	30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100	10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100	100	0	0	0	0	50	5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100	100	0	0	0	0	50	5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1：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6%至勞工保險局之金額。

註2：102.10就任。

註3：102.08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1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2
低於 2,000,000 元	林福川、林邦民、Sheng Yao Pan、Zeng Yong Tian、巫盈助、柯炎輝、李定安、王貴清	林福川、林邦民、Sheng Yao Pan、Zeng Yong Tian、巫盈助、柯炎輝、李定安、王貴清	林福川、林邦民、Sheng Yao Pan、Zeng Yong Tian、巫盈助、柯炎輝、李定安、王貴清	林福川、林邦民、Sheng Yao Pan、Zeng Yong Tian、巫盈助、柯炎輝、李定安、王貴清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江炳桔、林金淵	江炳桔、林金淵	江炳桔、林金淵	江炳桔、林金淵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津貼、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2：a. 本欄應填明填列本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 本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註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102 年度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啟崇	150	150	0	0	20	20	0
監察人	黃登安(註1)	38	38	0	0	30	30	0
監察人	Simon Ng(註2)	38	38	0	0	40	40	0
監察人	吳惠琍(註3)	100	100	0	0	0	0	0
監察人	康榮實(註3)	100	100	0	0	40	40	0

註 1：102.10 就任。

註 2：102.10 就任，103.02 解任。

註 3：102.08 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D	吳惠琍、康榮實、黃登安、Simon Ng
低於 2,000,000 元	吳惠琍、康榮實、陳啟崇、黃登安、Simon Ng	吳惠琍、康榮實、陳啟崇、黃登安、Simon Ng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102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林金淵	2,302	2,302	0	0	110	110	0	0	0	0	0	0	0	0	
總管理處處長	巫盈助	460	460	8	8	40	40	0	0	0	0	0	0	0	0	
印刷電路板事業處處長	江炳桔	2,745	2,745	0	0	110	110	0	0	0	0	0	0	0	0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孫力	0	10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E
低於 2,000,000 元	巫盈助、孫力	巫盈助、孫力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林金淵、江炳桔	林金淵、江炳桔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102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千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1 年度	5,978	5,978	-5.03%	-5.03%
102 年度	8,986	9,093	17.10%	17.31%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係包括報酬、盈餘分派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報酬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係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佔當期稅後淨利百分之二辦理，業務執行費用除依每次董事會出席情況支付車馬費外，其餘董事因執行業務需要所產生之相關費用，應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本公司費用報銷管理辦法規定報銷支付。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則係依所擔任之職務、業務執行範圍、權責及貢獻度等，並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予以合理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年度董事會開會11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Sheng Yao Pan	3	1	100%	102.10新任
董事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Zeng Yong Tian	3	0	75%	102.10新任
董事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巫盈助	4	0	100%	102.10新任
董事	江炳桔	11	0	100%	
董事	林金淵	11	0	100%	
獨立董事	柯炎輝	11	0	100%	
獨立董事	王貴清	4	0	100%	102.10新任
董事	林福川	4	0	100%	102.08辭任
董事	林邦民	5	0	100%	102.08辭任
獨立董事	李定安	5	0	100%	102.08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2/12/31	王貴清	承認本公司新任獨立董事個別報酬案	與個人薪酬相關	未參與表決
	巫盈助	審查本公司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及訂定其個別報酬案	與個人薪酬相關	未參與表決
	江炳桔			
103/03/30	林金淵	審查本公司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案	與個人薪酬相關	未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惟已設置獨立董事，且選任之簽證會計師亦能超然獨立執行其業務。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年度董事會開會11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陳啟崇	4	36%	
監察人	黃登安	3	75%	102.10新任
監察人	泓尊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Simon Ng	4	100%	102.10新任，103.02解任
監察人	吳惠琍	0	0%	102.08辭任
監察人	康榮寶	5	100%	102.08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得隨時審查公司財務及業務執行情形，並得請經營團隊提出報告，與員工及股東間之溝通管道暢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稽核室定期將稽核報告送交監察人審閱，公司與會計師之會議記錄亦送交監察人審閱，溝通管道暢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負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 本公司按時申報內部人股東之持股，並與投資人保持良好關係，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訂定作業辦法，並依規定確實執行。	(一)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二)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三)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公司已選任兩席獨立董事。 (二) 本公司目前簽證會計師隸屬於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且董事會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一)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二)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網站等多種管道，與利害關係人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相關資訊，另公開資訊觀測站亦可查詢到相關財務及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一)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二)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並持續評估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設置之必要性。	除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外，本公司尚仍未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惟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以達委員會之功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各項管理辦法，並已切實執行，控管功能尚稱健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本公司對員工之工作環境、權益及關懷的重視始終如一。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全力推動及負責執行各項職工福利事項外，也積極舉辦教育訓練使員工與公司一同成長，並依法提撥退休金使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保障退休後生活。				
(二)本公司積極落實“珍惜能源、持續減廢、保育環境”觀念，對內部傳達環境政策至每位員工，以求真正落實推廣。				
(三)本公司了解產業的發展，必須全體投資者、員工、供應商及客戶共同努力，一同秉持同榮互惠之原則，以創造產業發展與提升自我競爭力，進而謀求員工、股東及社會最大利益。				
(四)本公司向來以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為主要經營目標，並且一直以來都遵照主管機關之要求定期將公司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未來更持續規劃於公司網站架設”股東專區”，定期更新公司財務及業務等資訊，以增加公司與投資者之互動。				
(五)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均已依規定進修研習，102年度進修情形如下表列示。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江炳桔	102/11/28	第九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0
董事	林金淵	102/12/17	公司購併實務作業	3.0
董事長	Sheng Yao Pan	102/12/30	公司購併實務作業	3.0
		102/12/31	董監事如何閱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	3.0
			公司治理與股東會議事運行	3.0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董事	Zeng Yong Tian	102/12/30	公司購併實務作業	3.0
		102/12/31	董監事如何閱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	3.0
			公司治理與股東會議事運行	3.0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董事	巫盈助	102/12/16	公司治理與股東會議事運行	3.0
		102/12/17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公司購併實務作業	3.0
			董監事如何閱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	3.0
獨立董事	柯炎輝	102/05/27	102年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3.0
獨立董事	王貴清	102/12/03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做好企業經營決策	3.0
監察人	陳啟崇	-	-	-
監察人	黃登安	102/12/30	公司購併實務作業	3.0
		102/12/31	董監事如何閱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	3.0
			公司治理與股東會議事運行	3.0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監察人	Simon Ng	102/12/16	公司治理與股東會議事運行	3.0
		102/12/17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公司購併實務作業	3.0
			董監事如何閱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	3.0
稽核經理	彭嘉福	102/08/02	重大訊息管理、掏空與非常規交易之內部稽核研習班	6.0
		102/09/13	生產循環暨管理實務研習班	6.0
會計主管	李宗嶽	102/12/24 ~102/12/27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六)本公司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與關係人、特定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等，並依法確實執行，以確保風險管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相關部門皆有設置客服專線，以提供消費者或客戶諮詢或服務。		
(八)本公司尚在評選保險公司及產品，目前尚未為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因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並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外評鑑)，惟本公司但已有完善之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公司治理運作尚屬正常，並無重大缺失。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柯炎輝			✓	✓	✓	✓	✓	✓	✓	✓	✓	1	不適用
獨立董事	王貴清 (註4)			✓	✓	✓	✓	✓	✓	✓	✓	✓	-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李定安 (註5)		✓	✓	✓	✓	✓	✓	✓	✓	✓	✓	-	不適用
其他	蕭國慶 (註5)	✓		✓	✓	✓	✓	✓	✓	✓	✓	✓	2	不適用
其他	關光威 (註4)		✓	✓	✓	✓	✓	✓	✓	✓	✓	✓	-	不適用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註4：102.12 新任

註5：102.12 辭任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12 月 28 日至 103 年 06 月 08 日，10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柯炎輝	2	0	100%	
委員	李定安	1	0	100%	102.12 辭任
委員	蕭國慶	1	0	100%	102.12 辭任
委員	王貴清	1	0	100%	102.12 新任
委員	闕光威	1	0	100%	102.12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 本公司推動社會責任單位由公司管理部進行推動。 (三) 公司定期舉行員工教育訓練及測試，藉以提升員工企業倫理觀念，並以考核結果做為獎勵或激勵員工參考依據。	公司將視未來需求研擬定訂相關政策或制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公司對各項可回收或利用資源長久以來持續進行分類性的回收，以達減少污染對環境之衝擊。 (二) 公司所屬高污染性產業，因此公司長久以來皆制定有符合國內外環安衛相關法規之管理系統，並設置相關專職處理單位與設施。 (三) 公司品保部設有相關專員進行公司環安衛相關工作。 (四) 公司對廢氣排放設有相關處理設施，並有專員負責嚴格監控廢氣排放質量，除能達到國內法令要求許可外，更致力於溫室氣體及有害氣體減量，除此之外公司更早已全面完成節能燈具更換，並持續更換各式節能產品來替代傳統高耗能產品。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工法規，並制定符合於法規之內控管理辦法，以維護公司員工同仁之權益。 (二) 公司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指派專人參加各類職場安衛培訓。 (三) 公司定期召開全公司性質月會，除讓經營團隊理念能直接傳達予全公司員工了解外，並透過各管理階層會議，垂直瞭解各基層單位檢討狀況。 (四) 本公司品保部有專員負責處理客戶客訴問題，透過即時、公正、迅速的處理給予客戶滿意的服務。 (五) 響應政府推行節能減碳政策，公司協同供應商及客戶採購更換各式節能產品來替代傳統高耗能產品；另外公司連續數年參與供應商舉辦的『讓愛進部落，城鄉無界。』捐贈活動，把公司準備淘汰的電腦、筆記型電腦經整修完善後分送到偏遠地區部落或學校。 (六) 公司每年均積極參與公益捐款捐助需要之公益慈善團體機構。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公司將視未來需求編製及揭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發展外，長年來亦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自公司76年度設立以來，每年均提撥固定營收比率之公益捐款捐助需要之公益慈善團體機構，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等公益慈善團體機構，並已連續多年度參與財團法人脊椎損傷潛能發展中心舉辦之愛心園遊會，除贊助經費外也實地參與設立攤位義賣，未來仍將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精神，持續提供社會服務及貢獻，以求社會之安定。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公司品保部門對環保管理系統認證，已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認證及符合歐盟Rosh環境保護標準認證QC080000。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公司之經營理念秉持「誠正、務實」為原則，並明文訂有「員工手冊」宣示公司經營核心理念，故不分管理階層，盡皆奉守公司經營理念。 (二)公司對員工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三)本公司「員工手冊」明訂，本公司員工如有「營私舞弊、收受回扣、竊取、侵佔公款，未履行廉潔操守或有違紀違法之情事。」情節重大者，得不經預告，逕行終止僱用關係。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 公司與供應商簽有「採購政策」，明訂供應商應確保地位超然，不得與本公司有不當之關係連繫，並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在客戶端，公司遵守與客戶簽訂之「採購合約」精神，並且嚴格針對銷售產品之質量與交期進行管控。 (二) 透過組織分工設置，讓各職務及各部門部門間能相互監督，再配合職務輪調，聚焦誠信經營。董事會依據授權辦法，分權負責，並透過稽核人員，每季針對控制點進行查核，每次的專案報告，尚無重大瑕疵事宜。 (三) 有關業務上之利益衝突，應遵守公司「員工手冊」相關規範，進而防止利益衝突發生，在董事會各項議案，如有利益衝突時，皆依迴避原則，不參與討論，並離席不參與表決。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	無重大差異

	則、解釋、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落實執行。董事會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員工手冊」明訂相關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宣達。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架設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概況、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二) 公司網站有專屬人員定期維護。	公司將視未來需加強資訊揭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03月30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shengyao Pan* 簽章

總經理： *林金瑞*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2/06/18 股東常會	● 承認 101 年度決算表冊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 承認 101 年度盈虧撥補案		不適用
	●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執行
	● 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已募集完畢並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102/10/17 股東臨時會	● 補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不適用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單位	重要決議事項
102/03/29	董事會	1. 本公司出具「內控聲明書」。 2. 102 年度營運計劃案。 3. 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4. 中國信託銀行借款額度美金壹佰萬元續約議案。 5. 本公司 101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表。 6. 本公司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 7. 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8. 擬訂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二)召開本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102/05/06	董事會	1. 本公司 10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102/06/18	董事會	1. 擬定私募普通股發行之相關事宜。
102/07/02	董事會	1. 私募普通股發行之相關事宜。
102/08/14	董事會	1. 本公司 10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2. 本公司資金貸與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案。 3. 本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到期續約案。
102/09/02	董事會	1. 補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2.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3. 擬訂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召開本公司 102 年股東臨時會。
102/09/18	董事會	1. 獨立董事提名候選人名單。 2. 本公司 102 年股東臨時會召開地點更改。
102/10/18	董事會	1. 有關本公司 100%持股之曾孫公司「浙江晟欽科技工業有限公司」資產及股權出售案。 2. 公司組織結構調整。 3. 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暨代理人管理辦法』。 4. 委任各事業處專業經理人案。

日期	決議單位	重要決議事項
102/11/11	董事會	1. 本公司 10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 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3. 新光銀行借款額度到期續約議案。 4. 彰化銀行借款額度到期續約議案。 5. 本公司為配合組織架構調整而執行投資架構調整，擬以轉投資公司股份抵繳成立新設 100%持股之子公司 6. 討論 103 年度稽核計劃。
102/12/19	董事會	1. 補行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酬委員會委員案。 2. 本公司資金貸與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案。
102/12/31	董事會	1. 修訂原「董監事報酬、盈餘分配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辦法」為「董事、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案。 2. 承認本公司新任獨立董事個別報酬案。 3. 審查本公司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及訂定其個別報酬案。 4. 討論本公司 102 年度年終獎金案。 5. 星展銀行新增借款額度美金伍佰萬元議案。 6. 討論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預算案。
103/02/20	董事會	1. 103 年度營運計畫案。 2. 擬變更本公司財務及會計主管案。 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借款額度到期續約議案。 4. 本公司資金貸與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案。 5. 本公司為配合組織架構調整而執行投資架構調整，擬以轉投資公司股份抵繳成立新設 100%持股之子公司。
103/03/30	董事會	1. 本公司出具「內控聲明書」。 2. 本公司 102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 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修正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103 年度財務預算案。 5. 修正 103 年度營運計畫案。 6.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7.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8.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9.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0. 擬向經濟部工業局提出申請企業營運總部之認定。 11. 擬增加本公司 100%持股之曾孫公司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投資總額。 12. 為配合本公司業務發展所需，擬增投資大陸地區案。 13. 董事、監察人改選相關事宜。 14.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案。 15. 受理獨立董事提名權相關事宜。 16. 受理股東提案權。 17. 召開本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案。 18. 審查本公司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案。 19. 修訂「董事、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案。

日期	決議單位	重要決議事項
		2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借款額度到期續約議案。 21.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新增授信額度美金 500 萬元議案。 22. 合作金庫銀行新增借款額度新台幣 3500 萬元案。
103/05/14	董事會	1. 更換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 2. 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3. 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4.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6. 董事因執行業務於 102 年 9 月至 12 月間產生之費用報銷案。 7. 本公司總經理退休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3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辭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江炳桔	100/06/09	102/10/18	本公司為朝多角化經營及專業分工考量，原江炳桔董事長將專心致力於印刷電路板事業處處長職務，於 102 年 10 月 18 日辭任董事長，並經董事會推選由鼎陞投資有限公司指派 Sheng Yao Pan 擔任董事長。
財務主管	呂佳容	98/08/21	102/03/01	茲因集團內部職務調動，本公司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原由呂佳容女士及李宗嶽先生擔任，擬自 103 年 03 月 01 日起，改由總管理處處長特別助理游偉煌先生擔任財務及會計主管。
會計主管	李宗嶽	98/08/21	102/03/0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昉儀	余聖河	102 年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李枋儀	2,310	0	190	0	810	1,000	102.01.01	其他項目為組織架構調整專案及各項專案
	余聖河							102.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102 年度審計公費較 101 年度減少 490 仟元，變動比率達 17.5%，係因本公司轉投資大陸之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於 101 年度已停止營運，考量公司之成本控制及審計公費行情予以調減。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2 年度		103 年截至 4 月 29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大股東	鼎陞投資(有)公司	-	-	-	-
董事長	鼎陞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Sheng Yao Pan(註 4)	-	-	-	-
董事	鼎陞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Zeng Yong Tian(註 4)	-	-	-	-
董事 兼總管理處處長	鼎陞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巫盈助(註 4)	-	-	-	-
大股東	泓尊國際(有)公司	6,885,000	-	-	-
監察人	泓尊國際(有)公司 代表人：Simon Ng(註 5)	-	-	-	-
董事	振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江炳桔	(1,500,000)	-	-	-
董事兼總經理	林金淵	(1,564,000)	-	-	-
獨立董事	柯炎輝	80,000	-	-	-
獨立董事	王貴清(註 4)	-	-	-	-
監察人	陳啟崇	-	-	-	-
監察人	黃登安(註 4)	-	-	-	-
董事	林福川(註 6)	-	-	-	-
董事	林邦民(註 6)	-	-	-	-
獨立董事	李定安(註 6)	-	-	-	-
監察人	吳惠琍(註 6)	-	-	-	-
監察人	康榮寶(註 6)	-	-	-	-
總管理處處長	巫盈助(註 4)	-	-	-	-
印刷電路板 事業處處長	江炳桔(註 4)	-	-	-	-
管理部協理	林新高(註 7)	-	-	-	-
財務主管	呂佳容(註 8)	50,000	-	-	-
會計主管	李宗嶽(註 8)	(689)	-	-	-
財務及會計主管	游偉煌(註 9)	-	-	-	-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 有限公司總經理	孫力(註 10)	-	-	-	-

註 1：在職期間之持有股數增(減)數。

註 2：上述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交易相對人並無關係人之情事。

註 3：上述新任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其股份轉讓情形均統計自其就任日開始；上述解任或辭任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其股份轉讓情形亦均統計至其解任或辭任日止。

註 4：102.10 就任。

註 5：102.10 就任，103.02 解任。

註 6：102.08 辭任。

註 7：102.05 辭世。

註 8：103.03 辭任。

註 9：103.03 就任。

註 10：102.09 就任。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 年 4 月 29 日

姓名（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名稱	關係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巫盈助	25,801,000	27.59%			-	-	巫盈助	董事長	-
泓尊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巫盈助	13,986,000	14.96%			-	-	巫盈助	董事長	-
林金淵	1,613,683	1.73%	1,356	0.00%	-	-			-
振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炳桔	1,537,613	1.64%			-	-	江炳桔	董事長	-
江炳桔	1,237,852	1.32%	400,012	0.43%	-	-	振通投資	董事長	-
黃茂章	1,000,549	1.07%	289,381	0.31%	-	-			-
王耀宗	879,000	0.94%			-	-			-
王惠鏞	705,724	0.75%			-	-			-
孔惠萍	625,000	0.67%			-	-			-
黃燕雲	583,000	0.62%			-	-			-

註 1：股東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 例
Cheer Time Co., Ltd.	22,000,000	100.00%	-	-	22,000,000	100.00%
帝盟科技(股)公司	2,109,760	30.14%	-	-	2,109,760	30.14%
鼎恩企業(股)公司	739,060	15.00%	-	-	739,060	15.00%
和稷科技(股)公司	706,200	20.00%	321,000	9.09%	1,027,200	29.09%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3 年 4 月 29 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93,515,881	106,484,119	2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2. 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76.07	100	30,000	3,000,000	30,000	3,000,000	現金原始設立	無	—
78.02	100	75,000	7,500,000	75,000	7,500,000	現金增資 4,500 仟元	無	—
80.08	100	108,000	10,800,000	108,000	10,800,000	現金增資 3,300 仟元	無	—
84.02	10	1,080,000	10,800,000	1,080,000	10,800,000	變更面值，股本不變	無	—
88.11	10	48,000,000	480,000,000	13,200,000	132,000,000	現金增資 121,200 仟元(註 1)	無	—
89.12	10	48,000,000	480,000,000	16,500,000	165,000,000	盈餘轉增資 33,000 仟元(註 2)	無	—
90.08	10	48,000,000	480,000,000	18,810,000	188,100,000	盈餘轉增資 23,100 仟元(註 3)	無	—
91.04	13.5	48,000,000	480,000,000	26,238,000	262,380,000	現金增資 74,280 仟元(註 4)	無	—
91.06	10	48,000,000	48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7,620 仟元(註 5)	無	—
93.07	10	48,000,000	480,000,000	36,600,000	366,00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66,000 仟元(註 6)	無	—
94.08	10	48,000,000	480,000,000	39,030,000	390,3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4,300 仟元(註 7)	無	—
95.09	10	88,000,000	880,000,000	45,880,000	458,8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8,500 仟元(註 8)	無	—
96.08	10	88,000,000	880,000,000	48,000,000	480,0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1,200 仟元(註 9)	無	—
96.11	29.35	88,000,000	880,000,000	48,085,178	480,851,78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51,780 元(註 10)	無	—
97.10	10	88,000,000	880,000,000	49,860,000	498,6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7,748 仟元(註 11)	無	—
98.06	9.5	88,000,000	880,000,000	57,860,000	578,600,00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註 12)	無	—
98.10	10	88,000,000	880,000,000	60,463,700	604,637,000	盈餘轉增資 26,037 仟元 (註 13)	無	—
99.04	10	88,000,000	880,000,000	60,472,700	604,727,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轉增資 90 仟元(註 14)	無	—
99.09	10	88,000,000	880,000,000	62,286,881	622,868,810	盈餘轉增資 18,142 仟元 (註 15)	無	—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11	10	88,000,000	880,000,000	60,969,881	609,698,810	註銷庫藏股 13,170 仟元(註 16)	無	—
101.07	10	88,000,000	880,000,000	57,969,881	579,698,810	註銷庫藏股 30,000 仟元(註 17)	無	—
102.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0,869,881	908,698,810	辦理私募現金增資 329,000 仟元(註 18)	無	—
102.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3,515,881	935,158,810	員工行使認股權轉增資 26,460 仟元(註 19)	無	—

註 1：經濟部核准日期 88 年 11 月 30 日；文號：經(088)商字第 088142802 號
 註 2：經濟部核准日期 89 年 12 月 18 日；文號：經(089)商字第 089146983 號
 註 3：經濟部核准日期 90 年 08 月 22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09001327490 號
 註 4：經濟部核准日期 91 年 04 月 23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09102133990 號
 註 5：經濟部核准日期 91 年 06 月 06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09102202600 號
 註 6：經濟部核准日期 93 年 07 月 20 日；文號：經授中字第 09332440550 號
 註 7：經濟部核准日期 94 年 08 月 19 日；文號：經授中字第 09432682380 號
 註 8：經濟部核准日期 95 年 09 月 06 日；文號：經授中字第 09532789150 號
 註 9：經濟部核准日期 96 年 08 月 21 日；文號：經授中字第 09632647040 號
 註 10：經濟部核准日期 96 年 11 月 20 日；文號：經授中字第 09633068790 號
 註 11：經濟部核准日期 97 年 10 月 29 日；文號：經授中字第 09733338710 號
 註 12：經濟部核准日期 98 年 08 月 05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09801173430 號
 註 13：經濟部核准日期 98 年 10 月 13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09801235770 號
 註 14：經濟部核准日期 99 年 04 月 20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09901078560 號
 註 15：經濟部核准日期 99 年 09 月 27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09901215840 號
 註 16：經濟部核准日期 100 年 11 月 22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10001264020 號
 註 17：經濟部核准日期 101 年 07 月 13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10101142060 號
 註 18：經濟部核准日期 102 年 07 月 22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10201146160 號
 註 19：經濟部核准日期 102 年 12 月 06 日；文號：經授商字第 10201242590 號

(二)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2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0	0	26	7,051	16	7,093
持有股數(股)	0	0	42,060,628	50,843,789	611,464	93,515,881
持股比例(%)	0	0	44.98	54.37	0.65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3 年 4 月 29 日

每股面額十元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3,147	337,986	0.36%
1,000 至 5,000	2,726	5,838,868	6.24%
5,001 至 10,000	546	4,468,604	4.78%
10,001 至 15,000	180	2,331,900	2.49%
15,001 至 20,000	124	2,341,878	2.50%
20,001 至 30,000	96	2,500,669	2.67%
30,001 至 40,000	59	2,150,344	2.30%

肆、募資情形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40,001 至 50,000	43	2,029,050	2.17%
50,001 至 100,000	92	6,775,037	7.24%
100,001 至 200,000	38	5,408,284	5.78%
200,001 至 400,000	19	5,171,333	5.53%
400,001 至 600,000	14	6,775,507	7.25%
600,001 至 800,000	2	1,330,724	1.42%
800,001 至 1,000,000	1	879,000	0.94%
1,000,001 以上	6	45,176,697	48.33%
合 計	7,093	93,515,881	100%

2.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有股數及比例：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	25,801,000	27.59%
泓尊國際有限公司	13,986,000	14.96%
林金淵	1,613,683	1.73%
振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7,613	1.64%
江炳桔	1,237,852	1.32%
黃茂章	1,000,549	1.07%
王耀宗	879,000	0.94%
王惠鏞	705,724	0.75%
孔惠萍	625,000	0.67%
黃燕雲	583,000	0.6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0.20	49.90	46.30
	最 低	6.88	7.15	37.70
	平 均	7.79	21.49	42.05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9.38	10.08	10.32
	分 配 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9,627	75,661	93,516
	每 股 盈 餘 (註3)	-1.98	0.69	0.18

年 度 目		101 年	10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	—	—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5)	-3.93	31.14	233.61
	本利比 (註6)	N/A	N/A	N/A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0.00%	0.00%	0.0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分配，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目前產業屬成熟階段及公司資本結構，故以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搭配分發為主，擬訂盈餘分案時，分配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為限。

2. 本次股東會擬虧損撥補之情形：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表

項 目		單位：新台幣元
		金 額
期初累積虧損		(21,470,802)
減：IFRS 轉換調整淨額		(18,223,272)
轉換為 IFRS 後之期初累積虧損		(39,694,074)
減：私募現金增資折價發行		(17,687,664)
加：102 年度稅後淨利		52,544,279
加：舊制退休金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3,190,987
結轉下年度累積虧損		(1,646,472)

附註：因年度結餘為累積虧損，故本年度擬不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肆、募資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未公佈 103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之全部或一部份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惟分配盈餘時，董事、監察人酬勞應佔當期稅後淨利百分之二，員工紅利應佔當期稅後淨利至少百分之二。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紅利：新台幣 0 元

董監酬勞：新台幣 0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0.69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單位：元

配發情形	上年度(101 年度盈餘分配)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紅利	0	0	無	無
董監酬勞	0	0	無	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民國 96 年 12 月 25 日發行之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證 4,164 單位，認股存續期間為民國 96 年 12 月 25 日至 102 年 12 月 25 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屆滿，故不另行揭露。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3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 股數量	取得認股 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 (註2)				未執行 (註2)			
					已執行 認股數量	已執行 認股價格	已執行 認股金 額	已執行 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 比率	未執行 認股數量	未執行 認股價格	未執行 認股金額	未執行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經 理 人	管理部協理	林新高	180,000	0.31%	180,000	14.50	2,610,000	0.31%	-	-	-	-
	財務主管	呂佳容										
	會計主管	李宗嶽										
前 十 大 員 工	技術專員	劉義政	650,000	1.12%	650,000	14.50	9,425,000	1.12%	-	-	-	-
	管理部協理	林新高										
	財務主管	呂佳容										
	生產部廠長	吳志斌										
	生產部副廠長	徐建成										
	品保部經理	劉麗秋										
	工程部經理	吳文琪										
	國內業務部經理	邱志勇										
	國外業務部經理	陳文欽										
稽核室經理	彭嘉福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 (一)本公司經102年6月18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私募發行新股總額不超過57,9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授權董事會全權自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三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事宜。
- (二)本公司經102年6月1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57,900,000股，按每股新台幣9.68元發行，應募人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相關規定辦理。
- (三)本公司經102年7月2日董事會決議，本次私募募得總金額為新台幣318,472,000元，計32,900,000股，預期仍可達成本次私募目的及效益，就以收足股款之股數發行新股，未募得部分則不繼續辦理。於102年10月9日申報本次辦理私募已執行完畢，並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硬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及加工買賣業務。未來朝向多角化經營策略發展，計畫增加煤與煤製品批發、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範圍。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比例
單面印刷電路板	16,846	2.32%	15,793	2.26%
雙面印刷電路板	245,154	33.78%	224,624	32.22%
多層印刷電路板	458,651	63.20%	384,181	55.11%
煤炭商品貿易	0	0.00%	69,347	9.95%
其他	5,110	0.70%	3,198	0.46%
合計	725,761	100.00%	697,143	100.00%

3.公司目前主要以生產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為主。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 (1) 內層基板 2mil(0.05mm)生產。
- (2) 軟硬結合板之多層軟板。
- (3) 高階 HDI 電路板的二階產品量產。
- (4) 持續進行高階 HDI 電路板的製程改善，提升品質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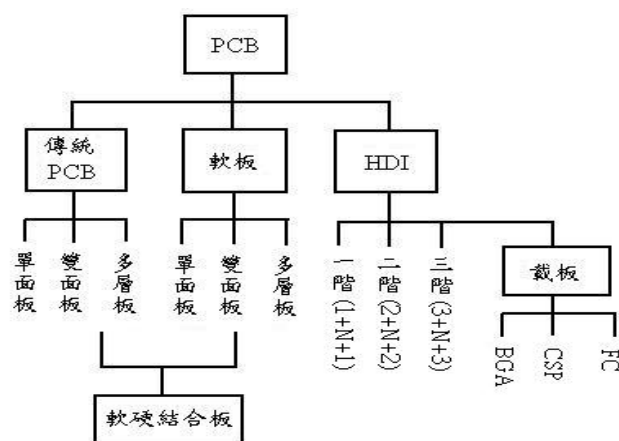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為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關鍵零組件之一，其整合其他電子零組件，如 IC、被動元件等零組件於 PCB 板上，使電子產品發揮功效，因此 PCB 被稱為是「電子系統產品之母」。

PCB 廣泛的應用在資訊、通訊、消費、國防、工業等各項電子產品中，其需求隨著電子技術之日益精進並能達到穩定成長。一般 PCB 主要分為傳統、軟板及 HDI 板，其中傳統板和 HDI 又合稱為硬板，分類圖可參考下圖(一)。

圖一：PCB 主要分類



單面板及雙面板由於構造簡單，易於自動化大量生產，加上價格低，成本控制力較高的大廠相對就較具優勢，因此，目前國內單、雙面板市場為少數大廠所掌握，價格亦反到較多層板穩定，在應用上，單層板主要用於電視機、收音機、計算機、縫紉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雙面板則用於電路較為複雜的個人電腦週邊設備、通訊設備、數值控制設備、傳真機等。

多層板則因製造過程複雜，要達到自動化生產難度較高，因而產品價格較單、雙層板高出許多，目前 3C 產業大多數產品多使用四、六、八層之多層板為主，多層板亦為國內 PCB 產業的主要產品，產值佔整體產業比重約在六成左右，不過比重呈逐年衰退跡象，在應用上主要用於遊戲機、汽車用板、基地台等。

HDI 指為了縮小電路板的大小及厚度，因此必須以更密的線寬、線距電路設計以及盲孔、埋孔的技術來達成，透過 HDI 製程，可達到其效果。其特色主要有以下幾點：(1)應用於輕、薄產品(2)資本支出高(3)製程難度高，由於 HDI 製程主要可使產品在擁有同樣功能下，具有更輕、更薄的特性，因此目前應用仍以手機產品為主，其次如 MP3、GPS、NB 等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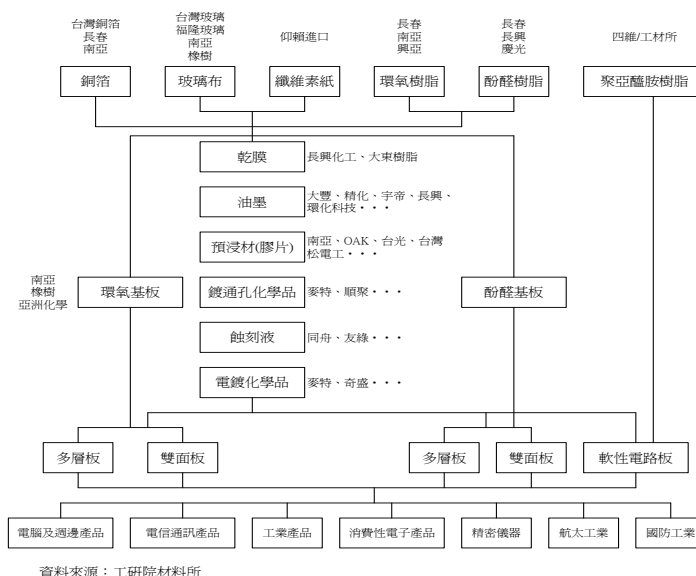
至於 IC 載板部分，隨著封裝製程技術的演進，IC 載板在電子產業的重要性愈趨提高，尤其是在 CSP 與 FC 等高階封裝技術的成長帶動下，市場需求將迅速增加，其中，由於國際大廠相繼將其繪圖晶片封裝方式大量轉入 FC 封裝下，FC 載板將成為未來成長力道最強的產品。

整體來看，PCB 產業的發展與下游終端需求息息相關，未來隨著電子產品走向輕薄短小、寬頻高速、多功能等趨勢發展，未來 HDI 板、軟板及 IC 載板仍可持續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印刷電路板之上游為原(物)料，包括酚醛樹脂、環氧樹脂、銅箔、玻纖紗、玻纖布、PI 薄膜等；中游為基板，包括紙質基板、複合基板、FR-4 期板、軟質基板等，和蝕刻液、電鍍化學品、綠漆等；而下游即為印刷電路，包括單面板、雙面板、多層板、HDI 板、軟板等。不僅上、中、下游俱足，甚至週邊支援產業亦十份健全，造就了整個產業結構的完整性。該行業上、中、下游結構如圖(二)所示：

圖二、台灣PCB產業結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就市場整體趨勢而言，因高科技產品之快速推陳出新，例如多媒體、電腦網路、筆記型電腦、行動電話、通訊設備及汽車功能提升等，均將增加印刷電路板之需求。在資訊家電成為未來走向、消費性電子產品日益多元化且電子產品輕、薄、短、小的趨勢下，印刷電路板必須朝高密度、低雜訊化(高電氣特性)多層化、薄板化、以及細線小孔化方向發展。

4.競爭情形

在 80 年代國內印刷電路板產業全盛時期時，國內印刷電路板業者數量達到 400 餘家之規模，惟經過 90 年因手機市場達到飽和、網路泡沫化及 PCB 廠過度擴充下之影響，90 年 PCB 產值大幅衰退，自 92 年後 PCB 產業才逐年復甦。一直到 96 年全球 PCB 總產值更高達 442.7 億美元，唯 97 年下半起因全球金融風暴關係，致使景氣衰退產值速下滑，98 年更因全年度皆籠罩在金融風暴所產生的景氣衰退下，98 年產值更來到近年來低點，99 年短暫的景氣復甦後，100 年又因歐債風暴導致消費市場萎縮，加上進年來景氣的快速變化，嚴然已成為現在所有 PCB 產業共同的嚴峻考驗。

國內印刷電路板產業為求永續經營，在策略上亦分為幾個類型，第一類型差異化利基市場，如柏承以小量多樣並分散客源取勝、健鼎從事記憶體模組板與光電板；第二類型為發展高階產品，如 IC 載板及軟硬結合板等；第三則是擴大公司規模，運用規模生產取得產品成本優勢。

本公司致力於差異化利基市場，為生產少量多樣化 PCB 產品之專業印刷電路板製造商，生產稼動率傲視同業，甚至單一產線每月稼動高達上千種不同 PCB 產品，雖然差異化利基市場生產成本及費用亦較高，但整體毛利率仍優於同業。與同業印刷電路板廠商相比較下，也由於本公司可提供小量、樣品板高複雜混合生產之營運模式，並能在短時間內可生產不同參數之多料號產品，及同時投入上千

個料號生產，交期天數短，是與其他印刷電路板廠商大量生產的經營模式明顯較不同的地方，公司將能持續提供客戶少量多樣、專案製作快速交件之服務，因此本公司在 PCB 族群中，應可持續在利基型市場維持穩定之獲利能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 3 月
研發費用	15,234	3,507
PCB 營收淨額	627,796	154,356
研發費用/營收淨額	2.43%	2.27%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高階 HDI 電路板的二階產品。
- (2)電鍍填孔製程。
- (3)軟硬結合板。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行銷策略

- a. 透過業務部門、製造部門、研發部門密切之合作，持續發揮公司彈性高、速度快、品質好及服務佳的一貫特色，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增加客戶的企業競爭力進而贏得客戶之信賴，擴大公司之營收及利潤。
- b. 透過 SQW 超高效率生產，與 SQH 超高品質生產，提供客戶具有市場競爭力之產品服務，特別提供客戶對交期或品質上具有額外需求的加值服務。
- c. 增加業務及品保人員之培訓，提升客戶售後服務品質以穩定訂單來源。
- d. 強化行銷宣傳能力及建立行銷管道，持續開發國內外知名客戶，以增加訂單來源。並透過國際參展及開發具有代表性客戶及產品以提升公司在國際上之知名度及形象，逐步提升外銷業績。

(2)生產政策

- a. 持續貫徹執行 ISO14001、TS16949 及 QC080000 品質政策，提昇產品品質及生產良率。
- b. 強化電腦管理系統，以便即時全面地掌握生產進度，透過作業基礎管理制度模型，發展出最有效的經營策略與執行策略。
- c. 持續配合海內外客戶新產品之研發與量產之需求，以追求雙贏之局面。
- d. 持續投資新機器設備及新技術之研發與導入，並培養自我改良及提昇之能力。

(3)產品發展方向

- a. 以高密度、細線路之多層板為主力產品發展方向。
- b. 配合市場需求，發展消費性電子及通訊產品，提升強化競爭優勢。
- c. 因應複合多層板發展趨勢，開發多層板之生產層數，增加高層板之客戶訂單。
- d. 高階 HDI 電路板開發。
- e. 複合式軟硬結合板開發。

(4)管理營運策略

- a. 引進外部專業經營專才及專業企管顧問，使得公司管理制度愈趨健全。
- b. 強化電腦管理系統，以便即時全面地掌握生產進度，建置作業基礎管理制度模型，追求最佳產銷管控所產生之利益。

2.長期計劃

(1)行銷策略：

公司提供少量多樣、快速交件的服務，並戮力於提升產品精密度與技術層次，期望能提供客戶更多元更完整的產品服務。

(2)生產政策：

因台灣將持續專注在少量多樣及往高密度、細線路板發展，故台灣將持續整合新莊及龜山廠之產能設備之更新及更換為高精密度自動生產機器設備，並將視營運規模擴大之情形，必要時將新增廠房以使公司產能、生產線彈性及管理調度做更好之效能發揮，並持續以滿足客戶需求為目標。

(3)產品發展方向

因應未來市場趨勢，產品特性趨於輕、薄、短、小、線路細密及多層次，積極開發製作能力，以提升產品之附加價值，未來產品研發方向如下：

- a. 多層高階板產品。
- b. 高密度、VIA ON PAD 填孔、細線路製程技術開發。
- c. 高頻阻抗控制通信類等產品，因應市場產品需求。
- d. 無鉛產品製程改善，提升品質良率。
- e. 高階 HDI 電路板開發。
- f. 複合式軟硬結合電路板開發。

(4)經營管理策略：

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公司將廣納人才、培養新的接班團隊，配合上述策略之運作及公司健全之營運管理制度，未來整體營運規模將持續擴展，並逐步漸進朝公司或產品多元化方向發展，以持續擴大公司整體營運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占營收比率	金額	占營收比率
內銷		191,744	26.42%	195,012	27.97%
外銷	美洲	317,390	43.73%	300,511	43.11%
	亞洲	189,750	26.14%	177,316	25.44%
	歐洲	13,700	1.89%	10,126	1.45%
	澳洲	13,177	1.82%	14,178	2.03%
	小計	534,017	73.58%	502,131	72.03%
銷貨收入淨額		725,761	100.00%	697,143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為一專業性全製程印刷電路板廠商，其主要係以生產少量多樣 PCB 產品之利基型印刷電路板製造商，最近二年度(101~102 年度)之營收淨額分別為 665,450 仟元及 627,551 仟元，；另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營收金額佔國內上市櫃公司營收金額的市場佔有率（詳下表）。

晟鈦公司最近二年度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營業淨額	國內上市櫃公司營收金額	市場佔有率
101 年度	665	452,647	0.15%
102 年度	627	486,889	0.13%

資料來源：TPCA 上市上櫃 PCB 廠營收統計表以各公司合併營收為統計基礎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展望今年印刷電路板(PCB)產業，看好受惠手持產品高成長，營運與獲利續增，並認為軟板產業今年將持續成長，掌握利基的硬板廠獲利持續穩定。

雖然今年上半年面臨蘋果產品新舊機種交替，營運易受影響，但仍看好下半年大尺寸 iPhone 商機，軟板廠與 HDI 板廠可望受惠；硬板廠方面，由於產業波動不大，預期整體產業獲利穩定。據觀察，PCB 硬板廠成長動能低，但獲利穩定的硬板產業主要應用於個人電腦(PC)、面板(LCD)，目前已出現產業需求成長停滯現象，僅手持式產品用 HDI 板仍維持高度成長；另外，汽車板廠與网通板廠具利基，今年表現預估較好。

整體而言，雖然整體硬板需求成長偏弱，但硬板廠透過管理能力、改善製程良率、降低生產成本等措施而獲利表現佳的廠商也將不在少數。看好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需求持續成長，加上近年來筆記型電腦(NB)設計潮向薄型化、增加觸控功能等，仍可望推升軟板廠營運與獲利動能。

消費性電子需求旺，今年 PCB 廠積極擴產，加上日本大廠 Panasonic 與 Sony 相繼逐漸淡出 PCB 市場，Sony 宣布將數位相機用電路板生產據點售出，未來改採外部採購零組件，日本境內印刷電路板產量漸減少。

因消費性電子需求，比預期好一點，加上先前產能過剩競爭激烈，日本廠商相繼淡出 PCB 和被動元件市場，在供給大幅下滑，需求緩增情況，來到景氣循環谷底翻升階段。工研院產經中心說，今年全球被動元件市況，可望較去年略佳，預估今年 PC 應用被動元件出貨可較去年持穩，非 3C 應用被動元件出貨可續成長。

PCB 產業中全球主要以台日韓為三大供應鏈，在日系大廠傳出不再擴產，並將淡出 PCB 產業下，韓系又大部分僅供應韓國廠商下，台灣 PCB 廠商將有機會擴大全球生產規模與市佔率，對獲利提升也將有挹注。IC 載板產業在下游終端客戶鋪貨已告段落後，營收已反應淡季水準，後續面臨淡季仍將受訂單需求轉弱影響。在長期競爭力，預期在 4G 基地台與天線板出貨比重可望提高。

4.競爭利基

(1)優異之製程管理及良好之銷售服務

本公司係以訂單交期準確、品質穩定及同時除具少量多樣外，產品在單、雙、多層板有全方位服務，本公司憑藉的是一群優秀之工程研發團隊及生管人員能事先將客戶訂單做最效率之生產製程及流程規劃，且擁有經驗豐富之生產線作業員及長期合作關係之協力廠商，使生產流程順暢、生產成本控制得宜，以最具彈性之生產優勢滿足客戶之需求，進而增進與客戶長期合作關係及增進雙方獲利能力。

(2)獨特之市場定位及提供客戶全方位整合性之服務

因本公司擁有一群經驗豐富之工程研發團隊及生管人員，能事先將客戶訂單做最有效率之生產製程及流程規劃，再透過同時擁有自動化及半自動化生產線交互支援，經驗豐富之生產線作業員及長期合作關係之協力廠商，使生產流程順暢、生產成本控制得宜，以最具彈性之生產優勢滿足客戶之需求，因此能夠提供小量及樣品板等高複雜混合生產之營運模式，並能在短時間內可生產不同參數之多料號產品，一個月可同時投入上千個料號生產，交期天數短，是與其他印刷電路板廠商大量生產的經營模式明顯較不同之市場定位的地方。因此本公司在 PCB 族群中，應可持續維持一定之競爭能力。

(3)訂單來源穩定且分散

本公司係一專業印刷電路板廠商，生產印刷電路板已有多多年經驗，主要客戶中不乏國內知名大廠，且本公司秉持品質第一暨如期交貨的理念服務客戶，故與客戶關係良好有助於本公司在穩定中成長。另因本公司產品一向以少量多樣利基性產品為主，因此客戶眾多，產品應用約平均分散於通訊、資訊及消費家電等產業，無集中於單一產業之情形，故營收基礎相當穩固且分散。

(4)財務結構健全

印刷電路板產業係一資本及技術密集產業，必須不斷持續投入資金及提升技術才能維持公司之競爭力。多年來本公司營業獲利良好且穩定，使得公司得以自有資金持續進行設備更新及轉投資，加上財務運作以穩健為本，使得公司負債佔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佔資產比率尚稱良好。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影響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①市場需求穩定成長：

印刷電路板為所有電子產品的基本零件，即便全球景氣前景不明，但依據 IEK 研究指出，今年仍預期有 4.27%之成長率，加上科技不斷創新，新的消費性電子產品不斷推出，可攜式行動科技產品廣受消費者青睞下，都仍將維持樣品板及新產品的中小量板穩定的市場需求。

②亞洲 PCB 產業取得競爭優勢：

過去在全球 PCB 產業最大生產國為美國及日本，近年來由於美國及日本業者於價格及交期等條件漸差，因而持續將印刷電路板生產移往亞洲地區，尤其是台灣及大陸地區，造就當地 PCB 業蓬勃發展，95 年中國大陸已成為全球第一大 PCB 生產國。

③供給增加速度趨緩：

在 80 年代國內印刷電路板產業全盛時期時，國內印刷電路板業者數量達到 400 餘家之規模，惟經過 90 年因手機市場達到飽和、網路泡沫化及 PCB 廠過度擴充下之影響，國內 90 年 PCB 產值衰退 22.0%，而國內印刷電路板業者也自此經歷過一波大洗牌，經營體質及財務狀況不佳之業者陸續退出，目前國內印刷電路板業者數量未達 200 家，同業流血殺價競爭減緩，產業競爭漸趨良好。

為了達到保招商引資、經濟成長之目的，過去十年來中國積極開放印刷電路板業者投資設廠，也造就了中國在 95 年成為全球第一大 PCB 生產國。但在經濟成長到一定階段後，目前中國已改弦易轍，對於新設印刷電路板廠採取從嚴審查政策，並要求現有印刷電路板業者現地改善排污狀況，若未達到要求者則要求逐步縮小規模或甚要求遷廠，致使整體產業供給增加速度趨緩，加上近年來中國大陸招工不易，同時勞工薪資較往年已大幅倍增，中國勞動力成本優勢已不若當年，各外資企業都已經有遷移趨勢。

④客戶需要全方位之服務：

現在之電子產品多功能化，因此通常皆會使用多片印刷電路板做為電子元件之載板，惟有能同時提供單層板、雙面板及多層板之廠商才能一次滿足客戶之全部需求；另因台灣電子產業廠商多元發展，一般公司不再僅從事單一產品代工製造與銷售，而是同時擁有研發期、新產品試產期及量產期之產品組合，因此其供應商不僅須擁有單層板、雙面板及多層板之製程能力，更要有能有少量多樣快速交件之排程與製程能力。晟鈦公司多年耕耘在少量多樣快速交件的生產模式下，同時具備單、雙、多層板及 HDI 與軟硬結合版之全方位服務能力。

⑤持續自我提升的各項軟硬體技術

公司在近年成功開發 HDI 電路板及複合式軟硬結合電路板，今年仍將持續提升製程能力，並引進日本數位雷射直接成像自動曝光設備及技術，另外，公司亦推動全面 E 化型企業作業系統，使公司能夠在更透明清晰的生產成本分析中，取得優勢的判斷決策，未來更要在全面 E 化型企業作業系統上導入作業基礎成本管理制度，以期公司管理決策資性更加全面。

(2)影響未來發展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資本密集、固定成本高，且易電子產業景氣波動之影響

【因應對策】

積極開拓海外高單價之訂單，並開發多元化之產品、客源及應用產業，以降低單一產品、客戶及市場不景氣之影響。

②國內勞工短缺、勞動及管理成本上揚

【因應對策】

積極引進高度自動化設備、電腦化管理及透過合法管道引進外籍勞工外，並加強員工在職訓練，藉以提高人員素質及生產力。

③環保規定日趨嚴密，增加防治及製造成本

【因應對策】

不斷斥資相關防治污染設備以加強廢氣及廢水之處理，並作整體性之污染防制規劃，持續推動減廢計劃及開發新製程，以使廢水廢氣符合規定。

④國內同業價格競爭

【因應對策】

已上市櫃之同業絕大部份皆以大量量廠為主，追求的是生產經濟規模及學習曲線，以壓低成本進而提供客戶物美價廉之產品與服務。而本公司以少量多樣、快速交件之利基性產品為主。

⑤國際匯率快速波動，匯兌損失風險增加

【因應對策】

即時將匯率升值或貶值之差價反應至產品報價中，藉以維持產品適當毛利。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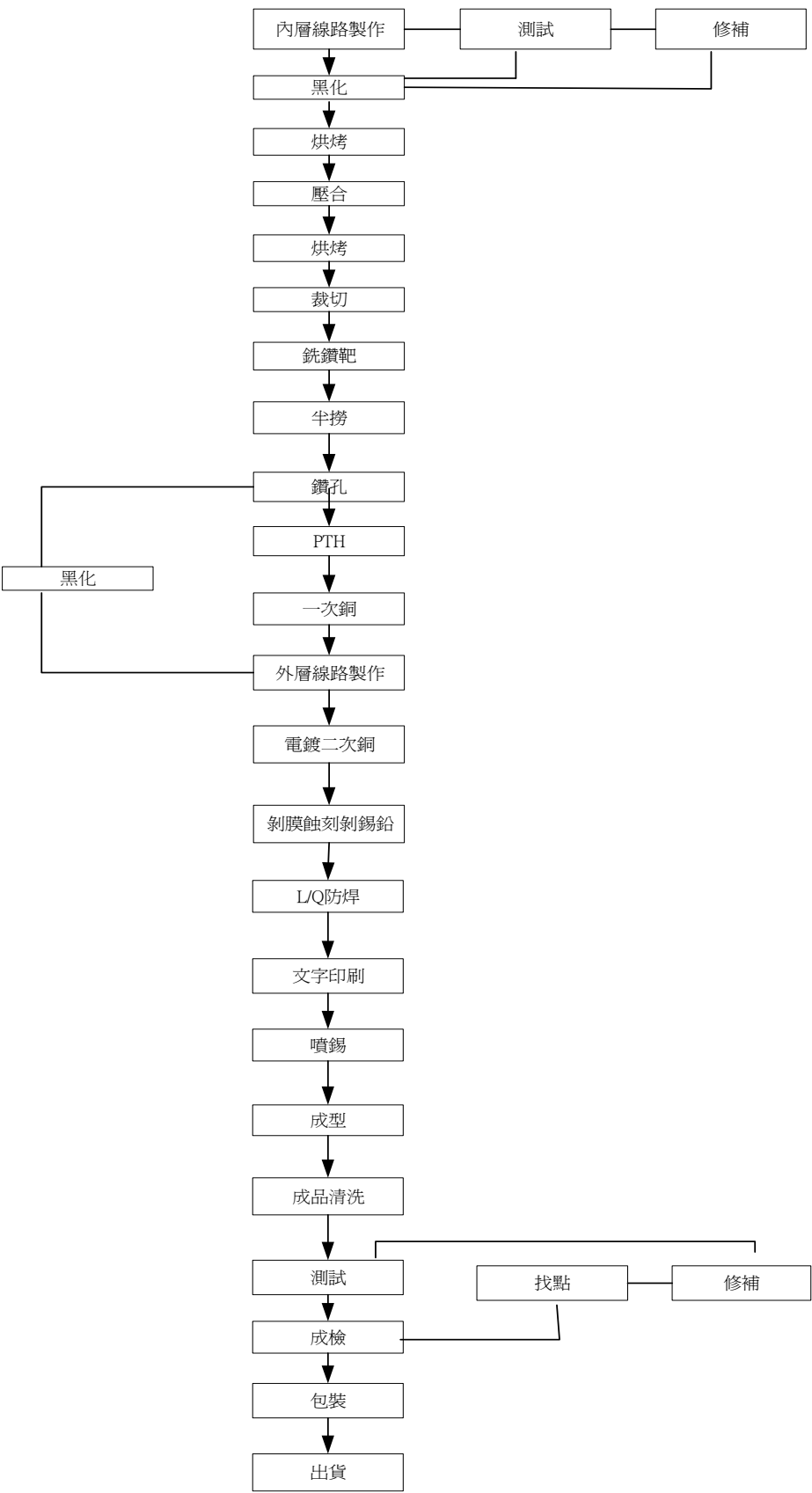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就產品種類區分，可分為硬式雙面與多層印刷電路板；就產銷型態區分，亦可分為樣品板與量產板。

產品種類	主要用途
單面印刷電路板	車用產品及家電、變壓器、充電器等消費性電子產品
雙面印刷電路板	家電、PC 週邊產品、電源供應器、衛星導航、LCD 監視器、LED 顯示板、Charger、通訊板、高頻鐵氟龍板等
多層印刷電路板	工業電腦(IPC)、數位相機(DSC)、攝影機、可程式控制器(PLC)、LCD Monitor、LED 看板、無線網路通訊板、監視器、微型投影等

2.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如下圖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專業印刷電路板生產廠商，主要原料為銅箔基板及多層壓合基板(Mass Lam)，目前國內銅箔基板及多層壓合基板之供應廠商眾多，因此均可自完全競爭市場取得所需之原料，採購來源之決定主要係以品質、交期及價格為主，而以本公司在業界信用良好，且長久以來皆已與各大供應廠商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因此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及價格都能維持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02 年				103 年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德聯	38,860	16.84%	無	德聯	34,980	15.64%	無	化育煤礦	57,549	38.18%	註 1
2					永興煤礦	33,166	14.83%	註 1	貓場煤礦	56,634	37.57%	註 1
3					貓場煤礦	28,113	12.57%	註 1	德聯	7,982	5.30%	無
	其他	191,865	83.16%		其他	127,350	56.96%		其他	28,570	18.95%	
	進貨淨額	230,725	100.00%		進貨淨額	223,609	100.00%		進貨淨額	150,735	100.00%	

註 1：為其他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之印刷電路板產品主要原物料包括銅箔基板、Mass Lam、乾膜、油墨、化學藥水及銅磷球等，目前本公司銅箔基板主要供應廠商以德聯及宏泰兩家公司為主，Mass Lam 則以鼎祐及清晰為主。本公司供應廠商之選擇及變化主要係基於產品品質優良、交易條件合理、交期配合良好及產能充裕不虞匱乏等基本優勢綜合考量。

本公司於 102 年度私募現增完成後，除充實營運資金外，朝向多角化經營，轉投資大陸之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增加營業項目煤炭(無儲存)貿易，透過應募人巫盈助董事於中國經商人脈，主要於貴州黔西地區從事無煙動力煤商品交易買賣。

貴州煤因地處長江以南為稀缺能源，惟本公司與煤礦公司交易主要係依貴州省每月公告煤炭價格為參考依據，及每筆進銷合同所訂之產品規格、付款條件與煤炭品質差異等因素予以調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

伍、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02 年				103 年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銷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129,528	17.85%	無	B	118,548	17.00%	無	C	68,943	23.85%	無
2	B	99,360	13.69%	無	A	107,129	15.37%	無	D	65,786	22.76%	無
					C	69,347	9.95%	無	B	31,649	10.95%	無
									A	24,538	8.49%	無
	其他	496,873	68.46%		其他	402,119	57.68%		其他	98,168	33.95%	
	銷貨 淨額	725,761	100.00%		銷貨 淨額	697,143	100.00%		銷貨 淨額	289,084	100.00%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銷貨第一及第二大客戶皆為 A、B 公司，其餘皆未達當年度營收淨額 10%，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並無變化。惟 103 年第一季 A、B 公司占銷貨淨額比率下降，主要係新增煤炭貿易客戶 C、D 公司，且煤炭交易單價較印刷電路板產品高，致使客戶排名有所變化。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m²；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單面印刷電路板		9,200	5,148	13,657	9,200	3,803	9,994
雙面印刷電路板		68,900	40,601	184,569	68,900	39,444	175,628
多層印刷電路板		66,400	42,558	319,354	66,400	32,757	272,113
合計		144,500	88,307	517,580	144,500	76,004	457,73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m²；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單面印刷電路板		1,353	4,688	3,546	12,167	1,251	4,908	2,775	10,886
雙面印刷電路板		11,194	63,981	34,279	181,208	11,924	69,802	26,448	154,822
多層印刷電路板		11,563	121,595	35,662	337,012	9,699	119,385	21,512	264,796
其他		-	1,480	-	3,630	-	917	-	71,627
合計		24,110	191,744	73,487	534,017	22,874	195,012	50,735	502,131

註：其他包括商品及治具買賣收入、加工收入及煤炭商品買賣收入，由於彼此間銷量計算單位不同，因此無法予以加總合計。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管理、銷售人員	62	66	82
	間 接 人 員	75	75	77
	直 接 人 員	180	177	180
	合 計	317	318	339
平均年齡		33.77	33.77	33.19
平均服務年資		5.70	5.70	5.9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碩 士	1.89%	2.83%	3.54%
	大 專	57.41%	61.64%	63.42%
	高 中	32.49%	28.61%	26.55%
	高 中 以 下	8.21%	6.92%	6.49%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最近二年度因環境污染所受損失：

單位：新台幣元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	-	200,000	-
違反廢棄物清理法	-	60,000	-
合計	-	260,000	-

（二）因應對策：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	放流水 BOD 超標，查為廢液與水洗水混合過量，目前已重新調整並增加加藥量改善完成
違反廢棄物清理法	廢棄物申報資料錯誤，資料已修改完成並增加驗算程序確認

（三）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環保計劃項目	預計達成目標	經費	完成日期	目前 執行狀況
新莊廠空污設備 (鑽孔洗滌塔)	改善處理效果	120,000	103 年 1 月	已完成增設
新莊廠空污設備 (化工洗滌塔)	改善處理效果	350,000	103 年 2 月	已完成增設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除依政府規定為員工辦理勞健保外，本公司並為員工辦理團體醫療險、意外險，以照顧員工之生活。另外公司營業年度終了如有盈餘時，視員工全年度工作表現發放年終獎金，並於公司章程中明定員工分紅比率不低於當期稅後淨利的百分之二。
- (2) 本公司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委員係由員工互相公開票選產生，以推展各項職工福利活動，諸如員工旅遊、婚喪喜慶及災害補助、生日及三節禮品(金)、團康活動等。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定期依管理辦法執行，並另不定期依照個人專業需求，參加外訓機構課程，以提升個人專業技能。本公司訓練發展體系如下：

- (1) 導入訓練：新進人員於正式投入工作前，須先行接受專業知識與作業程序之導入訓練。
- (2) 直接人員訓練：工作站技能訓練。
- (3) 專業職能訓練：銷售、研發工程、財務、管理、進出口採購及資訊科技等。
- (4) 通識教育訓練：公司價值觀、顧客滿意、品質、安全及衛生
- (5) 專案導向訓練：企業管理議題討論/研討會
- (6) 自我發展訓練：語言課程、數位學習(e-learnig)

本公司 102 年度實際之教育訓練時數約為 700 小時(含公司內外部課程)，教育訓練之支出約為新台幣 204 萬元。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並依薪資總額之 4%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所提撥之金額依規定轉存中央信託局退休金準備專戶。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勞退新制實施，本公司即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按月提繳存入勞工個人帳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定期依法召開勞資會議，以進行勞資問題協商及改善。因本公司平時即重視與員工之溝通及落實員工各項福利，勞資關係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協議事項。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而未來應無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虞。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 動 資 產					365,798	766,424	註 4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16,463	136,989	
無 形 資 產					-	-	
其 他 資 產					221,552	193,929	
資 產 總 額					703,813	1,097,342	
流 動 分 配 前					149,716	148,997	
負 債 分 配 後					149,716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10,558	5,301	
負 債 分 配 前					160,274	154,298	
總 額 分 配 後					160,274	註 3	
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543,539	943,044	
股 本					579,699	935,159	
資 本 公 積					11,130	21,097	
保 留 分 配 前					(39,694)	(1,647)	
盈 餘 分 配 後					(39,694)	註 3	
其 他 權 益					(7,596)	(11,565)	
股 東 權 分 配 前					543,539	943,044	
益 總 額 分 配 後					543,539	註 3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102 年度虧損撥補尚未經股東會同意，故以虧損撥補前金額列示。

註 4：103 年度第一季未出具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 動 資 產	不 適 用			618,292	904,595	946,876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16,463	137,135	133,562
無 形 資 產				-	-	-
其 他 資 產				71,290	177,940	178,227
資 產 總 額				806,045	1,219,670	1,258,665
流 動 分 配 前				251,948	271,325	289,206
負 債 分 配 後				251,948	註 3	不適用
非 流 動 負 債				10,558	5,301	4,599
負 債 分 配 前				262,506	276,626	293,805
總 額 分 配 後				262,506	註 3	不適用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543,539	943,044	964,860
股 本				579,699	935,159	935,159
資 本 公 積				11,130	21,097	21,097
保 留 分 配 前				(39,694)	(1,647)	15,284
盈 餘 分 配 後				(39,694)	註 3	不適用
其 他 權 益				(7,596)	(11,565)	(6,680)
股 東 權 分 配 前				543,539	943,044	964,860
益 總 額 分 配 後				543,539	註 3	不適用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102 年度虧損撥補尚未經股東會同意，故以虧損撥補前金額列示。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 動 資 產		461,242	408,282	396,130	367,826		不 適 用
基 金 及 投 資		337,192	431,126	387,653	200,150		
固 定 資 產		111,095	109,039	105,259	129,050		
無 形 資 產		5,597	7,888	7,482	-		
其 他 資 產		1,413	587	269	7,628		
資 產 總 額		916,539	956,922	896,793	704,65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73,261	215,906	161,815	147,485		
	分 配 後	179,308	240,821	180,106	147,485		
長 期 負 債		-	7,000	-	-		
其 他 負 債		676	3,488	2,957	1,291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73,937	226,394	164,772	148,776		
	分 配 後	179,984	251,309	183,063	148,776		
股 本		604,637	622,896	609,699	579,699		
資 本 公 積		3,024	3,079	5,293	7,16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13,237	117,620	115,686	(21,471)		
	分 配 後	87,334	92,705	97,395	(21,471)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21,704	(13,040)	1,343	(9,512)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742,602	730,528	732,021	555,878		
	分 配 後	736,555	705,613	713,730	555,878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4)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 動 資 產		742,869	688,373	580,034	620,320		不 適 用
基 金 及 投 資		40,945	45,792	47,262	49,755		
固 定 資 產		491,358	456,838	475,273	129,050		
無 形 資 產		18,330	19,818	16,575	-		
其 他 資 產		2,814	5,418	5,657	7,628		
資 產 總 額		1,296,316	1,216,239	1,124,801	806,753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551,582	475,223	389,823	249,584		
	分配後	557,629	500,138	408,114	249,584		
長 期 負 債		-	7,000	-	-		
其 他 負 債		2,132	3,488	2,957	1,291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553,714	485,711	392,780	250,875		
	分配後	559,761	510,626	411,071	250,875		
股 本		604,637	622,869	609,699	579,699		
資 本 公 積		3,024	3,079	5,293	7,162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13,237	117,620	115,686	(21,471)		
	分配後	87,334	92,705	97,395	(21,47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704	(13,040)	1,343	(9,51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742,602	730,528	732,021	555,878		
	分配後	736,555	705,613	713,730	555,878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2.(1)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不 適 用			665,450	627,551	註 2
營 業 毛 利				131,603	136,175	
營 業 損 益				67,492	65,6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3,790)	(1,523)	
稅 前 淨 利 (損)				(106,298)	64,09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 淨 利 (損)				(117,972)	52,54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本 期 淨 利 (損)				(117,972)	52,5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8,373)	(8,3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6,345)	44,17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17,972)	52,54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26,345)	44,17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每 股 盈 餘 (元)				(1.98)	0.69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103 年度第一季未出具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資料。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不 適 用			725,761	697,143	289,084
營 業 毛 利				110,851	144,292	50,721
營 業 損 益				(3,706)	48,303	17,3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592)	15,792	2,825
稅 前 淨 利 (損)				(106,298)	64,095	20,1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 淨 利 (損)				(117,972)	52,544	16,93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17,972)	52,544	16,9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12,527)	(8,374)	4,8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0,499)	44,170	21,81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17,972)	52,544	16,93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0,499)	44,170	21,8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每 股 盈 餘 (元)				(1.98)	0.69	0.18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752,494	981,078	866,391	665,450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63,794	202,766	159,835	131,603		
營業損益	91,702	118,863	80,443	66,4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987	2,852	12,320	5,61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5,563	73,837	54,145	179,40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6,126	47,878	38,618	(107,37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7,140	28,572	22,981	(118,86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17,140	28,572	22,981	(118,866)		
每股盈餘(元)	0.30	0.46	0.37	(1.99)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4)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014,424	1,345,125	782,134	655,692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62,298	180,589	160,073	131,768		
營業損益	41,374	49,075	80,547	65,75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5,978	20,801	22,278	12,49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1,226	21,998	1,336	8,75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6,126	47,878	101,489	69,49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7,140	28,572	85,852	58,003		
停業部門損益	-	-	(62,871)	(176,869)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17,140	28,572	22,981	(118,866)		
每股盈餘(元)	0.30	0.46	0.37	(1.99)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8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蔡松棋、呂觀文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1)
99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蔡松棋、呂觀文	無保留意見
100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蔡松棋、李慈慧	無保留意見
101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李昉儀、余聖河	無保留意見
102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李昉儀、余聖河	無保留意見

註 1：查核結果因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含)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固定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且存貨之後續衡量由成本與市價孰低總額法改為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逐項衡量，致民國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減少 5,728 千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0 元，而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22.77	14.06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66.71	688.4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44.33	514.39							
	速動比率						210.11	488.56							
	利息保障倍數						-1361.79	-							
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32	3.52							
	平均收現日數						110	104							
	存貨週轉率 (次)						10.85	11.1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9	10.93							
	平均銷貨日數						34	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6	4.9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3	0.70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14.74	5.83							
	權益報酬率						-18.67	7.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34	6.85							
	純益率						-17.73	8.37							
	每股盈餘 (元)						-1.98	0.69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33.28	89.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5.41	539.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5.26	13.4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9	1.5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變動達 20% 以上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 102 年度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而辦理私募現金增資，預期可達成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降低資金成本，致使 102 年度財務結構比率、償債能力比率及現金流量比率皆較 101 年度改善；獲利能力變動主要係 102 年度公司由虧轉盈所致。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按追溯調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2)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32.57	22.68	23.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66.71	687.68	722.4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45.40	333.40	327.41
	速動比率				225.07	319.22	313.75
	利息保障倍數				19.99	59.32	42.00
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25	3.17	0.98
	平均收現日數				112	115	93
	存貨週轉率 (次)				9.19	12.58	6.5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01	8.98	3.78
	平均銷貨日數				40	29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43	5.50	2.1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5	0.69	0.23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11.83	5.27	1.40
	權益報酬率				-18.67	7.07	1.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34	6.85	2.15
	純益率				16.25	7.54	5.86
	每股盈餘 (元)				-1.98	0.69	0.18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30.10	33.36	-27.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0.60	207.51	110.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9.60	10.37	-8.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12	-0.08	0.42			
	財務槓桿度	0.42	1.02	1.03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變動達 20% 以上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 102 年度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而辦理私募現金增資，預期可達成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降低資金成本，致使 102 年度財務結構比率、償債能力比率及現金流量比率皆較 101 年度改善；獲利能力變動主要係 102 年度公司由虧轉盈所致。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按追溯調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餘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3)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分析項目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98	23.66	18.37	21.11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68.44	676.39	695.45	430.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66.21	189.10	244.80	249.90	
	速動比率		240.22	166.26	215.01	214.66	
	利息保障倍數		19	387	445	-137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1	3.84	3.62	3.32	
	平均收現日數		130	95	102	110	
	存貨週轉率（次）		13.08	16.73	14.60	10.8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60	11.98	10.54	9.81	
	平均銷貨日數		28	22	25	3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30	8.91	8.09	5.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1.05	0.93	0.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6	3.06	2.49	-14.8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42	3.88	3.14	-18.4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5.17	19.08	13.19	11.46	
		稅前純益	5.97	7.69	6.33	-18.52	
	純益率（%）		2.28	2.91	2.65	-17.86	
	每股盈餘（元）		0.30	0.46	0.37	-1.9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9.34	53.98	60.69	42.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7.48	304.19	350.62	442.6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00	13.41	9.05	7.28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43	1.40	1.54	1.49	
	財務槓桿度		1.02	1.00	1.00	1.00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變動達 20%以上說明如下：不適用。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按追溯調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4)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17	39.94	34.92	31.10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1.13	161.44	154.02	430.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4.68	144.85	148.79	248.54		
	速動比率	116.50	118.92	127.04	228.01		
	利息保障倍數	3.55	6.94	34.70	-66.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7	3.59	2.38	2.94		
	平均收現日數	115	102	153	124		
	存貨週轉率(次)	11.95	10.94	6.24	7.8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34	8.50	5.35	8.53		
	平均銷貨日數	31	33	59	4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28	2.84	1.68	2.1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5	1.07	0.67	0.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3	2.76	2.04	-12.1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42	3.88	3.14	-18.4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6.84	7.88	13.21		11.34
		稅前純益	5.97	7.69	6.33		-18.52
	純益率(%)	1.69	2.12	2.94	-18.13		
	每股盈餘(元)	0.30	0.46	0.37	-1.9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74	8.39	38.59	30.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1.78	207.91	291.18	429.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15	3.40	12.18	9.4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9	-0.87	-0.68	-0.44		
	財務槓桿度	1.52	1.20	1.01	1.02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變動達 20%以上說明如下：不適用。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按追溯調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餘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昉儀、余聖河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之議案，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鑑核為荷。

此致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陳啟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昉儀、余聖河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之議案，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鑑核為荷。

此致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黃登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合併財務報告：第 87 頁至第 14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第 148 頁至第 20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904,595	618,292	286,303	46.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40	8,773	(1,733)	-19.75%
採權益法之投資	46,704	43,417	3,287	7.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135	116,463	20,672	17.75%
投資性不動產	117,660	-	117,660	-
無 形 資 產	4,562	5,367	(805)	-15.00%
其 他 資 產	1,974	13,733	(11,759)	-85.63%
資 產 總 額	1,219,670	806,045	413,625	51.32%
流 動 負 債	271,325	251,948	19,377	7.69%
長 期 負 債	-	-	-	-
其 他 負 債	5,301	10,558	(5,257)	-49.79%
負 債 總 額	276,626	262,506	14,120	5.38%
股 本	935,159	579,699	355,460	61.32%
資 本 公 積	21,097	11,130	9,967	89.55%
保 留 盈 餘	(1,647)	(39,694)	38,047	95.85%
其 他 權 益	(11,565)	(7,596)	(3,969)	-52.25%
權 益 總 額	943,044	543,539	399,505	73.50%
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1. 流動資產及股本：主要係本公司 102 年度辦理私募現金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購新股增資所致。				
2. 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主要係本公司 101 年度停止浙江晟鈦之營運，已出售及處分所有機器設備，惟 102 年起擬意圖繼續支持其新業務之經營，相關土地及廠房暫緩處分擬予出租使用，而自待處分非流動資產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3. 保留盈餘：主要係 101 年度處分轉投資大陸公司，並對待處分資產提列減損損失所致。				

二、財務績效檢討與分析

(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700,097	732,916	(32,819)	-4.48%
減：銷貨退回	335	188	147	78.19%
銷貨折讓	2,619	6,967	(4,348)	-62.41%
營業收入淨額	697,143	725,761	(28,618)	-3.94%
營業成本	552,851	614,910	(62,059)	-10.09%
營業毛利	144,292	110,851	33,441	30.17%
營業費用	95,989	114,557	(18,568)	-16.21%
營業利益(損失)	48,303	(3,706)	52,009	1403.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792	(102,592)	118,384	115.39%
稅前淨利(損)	64,095	(106,298)	170,393	160.30%
所得稅費用	11,551	11,674	(123)	-1.05%
本期淨利(損)	52,544	(117,972)	170,516	144.54%
增減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變動分析：				
1.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主要係 101 年度大陸廠結束長期虧損之印刷電路板營運，並嚴格控制成本及費用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浙江晟鈦之機器設備於 101 年度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依據公允價值評估認列減損損失，而該批機器設備於 102 年度皆已全數出售及處分，故無須再認列相關減損。另 102 年度受匯率影響產生較高之匯兌利益所致。				

(二) 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在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改變，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無重大改變。

(三)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根據 103 年度之實際銷售情形及考量國內外經濟情勢、未來產業市場供給與需求狀況及本公司產能負荷情形等因素，預計 103 度銷售數量分別為單面印刷電路板 2,170 m²、雙面印刷電路板 45,698 m²、多層印刷電路板 61,584 m²。

雖然今年全球景氣仍尚未明朗，但 PCB 產業依據 IEK 保守預估今年仍有 4.27%成長率，加上科技不斷創新，新的消費性電子產品不斷推出，可攜式行動科技產品廣受消費者青睞下，都仍將維持樣品板及新產品的中小量板穩定的市場需求。

三、現金流量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其他活動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3,442	90,520	352,111	586,073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現金流量	增(減)金額	分析			
營業活動	14,676	主要係嚴格控制營運成本，致使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	27,557	主要係處分浙江晟鈦印刷電路板事業處相關機器設備取得之價款。			
籌資活動	472,882	主要係本年度七月份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2)流動性分析：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3.36%	30.10%	10.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7.51%	170.60%	21.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37%	9.60%	8.02%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583,837	174,101	825,305	(67,367)	-	800,000
本公司未來一年內之現金流量尚屬穩定，惟因應多角化經營，以煤為核心朝上游整合產業，提升產品附加價值，預計啟動併購戰略，因應現金不足額部份，除以公募取得現金增資股款外，尚有往來銀行長短期額度支應，作為充足營運資金之方案。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於 95 年度為建立大陸生產基地，完成兩岸生產體系分工架構，透過大陸生產基地之設置，將高單價之少量多樣、快速交件的訂單留在台灣生產，將低附加價值之大量少樣成本訂單交由至大陸生產，希望透過此一模式來擴大整個集團之營收及獲利的同時，還能持續保有台灣母公司過去既有之獲利能力。此大陸生產基地係透過第三地區設立 100%控股公司 Cheer Time Co., Ltd.再間接轉投資大陸華中地區之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累計至 102 年底本公司共投資 Cheer Time Co., Ltd.美金 2,200 萬元。

2.轉投資虧損之主要原因

轉投資公司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浙江晟鈦)產生虧損，主要係因過去幾年來本公司係以永續經營理念來進行大陸產能配置工作，雖然短期的設立成本及整合費用較高，導致產生虧損，但也奠定下公司未來長期合法經營之雄厚基礎。目前浙江晟鈦已具備最高可製做十六層板之製程能力，每月產能最高則可達到 25 萬至 30 萬平方英尺；另外為符合 ROHS 之製程要求，浙江晟鈦更已取得大陸地區嚴格管制的金鹽執照，而為了響應企業對地球環境保護應盡之責任及貫徹企業永續經營之決心，浙江晟鈦更不惜重金持續投入污水處理設備，順利取得生產所需的污水處理排放執照。

浙江晟鈦在經過 95 年 5 月至 96 年度之產能整頓、品質提升及客戶耕耘後，主要生產作業皆已步入正軌，自 97 年度起，前三季每季營收成長率皆接近 50%，更在第四季首次出現單月損益兩平，惟在第四季末遇上全球經濟風暴影響，使得單月營收衰退幅度達到 50%，並因產能利用率不足而依 35 號公報提列資產減損測試，導致全年度虧損金額擴大。

98 年間又因全球經濟仍籠罩在金融風暴下，致使消費市場需求轉弱，全球 PCB 產業無一不受其衝擊，轉投資公司浙江晟鈦亦於 98 年度遇上全球經濟風暴影響使得訂單因市場需求衰退而未能成長，99 年浙江晟鈦雖伴隨景氣復甦而營收成長，但浙江晟鈦同時陷入大陸沿海缺工問題，缺工問題同時顯現出浙江晟鈦部分生產製程自動化的不足，使浙江晟鈦訂單產品結構偏向低毛利的單面及雙面板居多，故浙江晟鈦 99 年經營績效未如預期，100 年至 102 年更因為全球景氣的快速萎縮，浙江晟鈦更是深受影響，除在訂單快速流失營收大幅下滑外，加上近年來中國大陸勞動人口薪資快速成長且招工不易情況下，薪資與培訓的人事成本與日俱增，在訂單未達經濟規模下產品邊際貢獻難以弭平固定成本，更使得浙江晟鈦營運難以好轉。

3.改善計畫

由於景氣衰退長期未見起色，且大陸勞動力成本仍然持續上揚趨勢下，大陸生產基地已逐漸失成本優勢，為終止轉投資公司長期虧損對母公司獲利的侵蝕，公司於一〇二年七月二日已辦理完成私募新台幣 318,472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與海外多角化經營，並於同年九月二十七日進行子公司董監事職務調整，由新任經營團隊進行評估剩餘資產之土地及廠房使用計劃，並調研有效活化資產方式。

另外因應多角化經營目標，新增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煤炭貿易業務，單12月份已轉虧為盈，本公司亦將全力支持及提供必要的資金協助。

4.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增加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煤炭貿易營運資金投入。
- (2)以煤為核心，朝上游整合策略發展，啟動併購洗煤廠計畫，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利息收支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利息收(支)	468	0.97%	(4,336)	117.00%
營業利益(損失)	48,303	100.00%	(3,706)	100.00%

本公司 102 年度利息收(支)佔營業利益比重不高，對損益影響不大。

②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體制健全，針對銀行借款利率方面，加強與銀行密切聯繫、瞭解利率走勢，以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及資產配置之參考。另短期閒置資金之運用方面，多以低風險之相關金融產品為投資標的。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匯兌損益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兌換(損)益	16,355	33.86%	(4,331)	116.86%
營業利益(損失)	48,303	100.00%	(3,706)	100.00%

本公司 102 年度匯兌利益佔營業利益比重 33.86%，主要係反應 102 年新台幣對美元貶值所致。

②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物料多為國內採購，故進貨金額不受匯率變動之影響，但外銷金額佔營收比例 102 年及 101 年分別為 72.03%、73.58%，外銷金額比重超過營收淨額 7 成，且外銷產品多以美金計價，為防範匯率波動而產生的匯兌風險，業務人員在報價時即考慮匯率變動的可能性，適當地調整售價，而財務人員亦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市場資訊，充分掌握美元變動趨勢，以決定換匯之時點，適時調整外幣之多寡，以降低匯率波動影響公司之獲利情形。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①通貨膨脹之影響

本公司產品印刷電路板之主要原物料包括銅箔基板、玻璃纖維膠片及金銀等貴金屬，其進貨價格主要係受國際銅價公司定價策略及市場供需及競爭情形所決定，最近二年度隨著國際金屬及石油商品波動，價格上常態呈現上揚態勢。

②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係透過業務報價考慮成本上揚因素來合理反應售價，並積極調高技術層次較高的多層板銷售比重來因應通貨膨脹之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 102 年度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對象皆為 100%投資之子公司，亦皆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相關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依據目前對全球電子產品趨勢判斷，未來電子產品仍會著重在短、小、輕、薄的行動科技上。為因應此一趨勢，公司近年來致力於生產技術層級的提升，包含導入 HDI 製程與複合式軟硬結合版量產製程，以期在未來能繼續保持產品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全球環保意識日趨落實於產品生產中即予以管制，自 95 年 7 月 1 日起，歐盟 RoHS 規範下要求電子電機產品若含有鉛、汞、鎘等重金屬及聚溴二苯醚等阻燃劑，即禁止輸入歐盟消費市場。另大陸為落實環境保護，除加強污染管理外，更效法經濟宏觀調控之方式管制污染處理執照發放，導致大陸地區印刷電路板業者無法任意擴充產能，所幸本公司自設立以來皆已取得合法之處理執照而不受到影響。

102 年起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將全面適用 IFRSs 國際會計準則，公司除積極配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推行進度外，除在 99 年已成立專案小組進行推動，並針對 IFRSs 國際會計準則各相關議題進行事前評估，更在與會計師取得共識後，於 102 年第一季順利產出公司符合 IFRSs 國際會計準則之財務報告。

當然，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之變動，在最近年度中並未有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不斷投入資源於研發新產品新製程及監控制程之品質，以配合業務部之市場開發，研發各製程之新技術並製作規範。評估短期內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立 20 多年來，一向秉持「誠正務實」的精神專注於本業經營，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秉持優異的生產製程管理，並將更加嚴格執行成本控管，戮力達成獲利目標，善盡對全體股東之責任。本公司於業界之形象一向良好，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本公司企業形象相關報導，最近年度並無發生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印刷電路板產品主要原料為基板及 Mass Lam，因供應廠商眾多，為保有充分議價空間，並無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且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長期合作關係良好，且也與其他供應廠商維持合作關係，因此供貨來源尚屬穩定，未曾有供貨短缺或中斷，致影響生產作業之情事。

本公司主要產品以少量多樣為其特色，因此客戶眾多，最近三年度前十大銷售客戶均佔本公司總營業淨額 60~70%左右，且單一銷售對象並無超過 30%的情形；銷貨區域主要為美洲約佔 40%左右，台灣內銷約佔 25%左右；產品應用分散於通訊、資訊及消費家電電子等產業。由於銷售客源、銷售區域及產品應用別均相當分散，故應無銷貨過度集中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本公司於 102 年 07 月 02 日辦理私募案完成後，並於 102 年 10 月 17 日之股東臨時會補選四席董事及二席監察人，異動比率達本公司全部董事席次七席之三分之一以上，符合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對晟鈦公司業務、財務及股東權益等之影響如下：

1.對公司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於 102 年 10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公司獲利及營運績效，規劃多角化經營業務以分散市場風險，開發多元獲利來源以健全公司永續經營基礎，為因應未來經營規劃而進行公司組織結構調整，主要將公司劃分為三個事業處分別為總管理處、國際事業處及印刷電路板事業處，目前仍以印刷電路板事業為主。

本公司透過應募人鼎陞投資及泓尊國際之負責人巫盈助先生在大陸經商之人脈，進行孫公司浙江晟鈦公司之多角化經營業務，浙江晟鈦公司新董事會成員對煤礦市場具有相當貿易經驗，目前規劃朝能源、礦物燃料方向發展，並於 102 年 11 月 8 日經股東決議通過新增營業項目「煤炭(無儲存)的批發」，且已於 12 月份開始進行煤炭買賣業務，浙江晟鈦公司營運狀況已逐漸改善，對本公司多角化經營已順利跨出一大步，且原印刷電路板事業處仍持續穩健經營，故經營權移轉後對本公司業務實具正面之效益。

2.對公司財務之影響

在私募資金挹注後，可於穩定之財務結構下，積極拓展業務，對公司永續經營實有助益。此外，本公司新任董事巫盈助先生於企業管理及財務規劃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除有助於爭取金融機構更有利之授信條件以穩定間接金融之資金來源外，未來更可藉由其專業協助與規劃，以直接金融方式募集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應有正面助益。

3.對公司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私募雖因引進部份策略性投資人而發生經營權之變動，然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且藉由策略性投資人之協助，可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提升競爭力，另透過多角化經營模式，降低孫公司對本公司獲利之侵蝕，並朝轉虧為盈之目標邁進，故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亦奠定本公司長期發展之良好基礎。

為因應未來經營規劃，本公司於 102 年 10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進行公司組織結構調整，將公司劃分為總管理處、國際事業處及印刷電路板事業處等三個事業處，目前仍以印刷電路板事業為主，並由印刷電路板產業二十餘年豐富經驗的原經營團隊江董事長及林總經理繼續帶領印刷電路板事業處團隊，而新經營團隊因取得本公司逾 40%之股份而取得經營主導地位，未來將協助於中國大陸地區發展新事業，朝多角化經營方式併進，期能降低公司於單一產業之經營風險。新舊經營團隊各司其職達到加乘效果，對本公司在業務營運上實具正面之效益。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並於同年 10 月 17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改選董監事，造成經營權之變動，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出具證券承銷商之評估意見。相關意見說明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之私募專區。

本次私募造成經營權之改變，係藉由內部人參與引進部份策略性投資人來強化公司財務結構與發展多角化經營，對公司整體營運、改善財務結構與提升股東權益實有正面助益。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本公司之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產能利用率及產品良率為本公司所屬行業之非財務性關鍵績效指標。由於本公司所屬印刷電路板產業係為資本密集產業，其固定成本較一般產業為高，故其產能利用率之高低就會對公司成本產生重大之影響；另外因為印刷電路板製程繁複且產品係屬客製化生產，若產品品質不良則須補料重新生產，故產品良率之高低不僅影響成本頗大且將延誤交期。

如上所述產能利用率及產品良率對本公司所屬行業影響甚大，所以固定資產及存貨週轉率仍為本公司所屬行業之財務性關鍵績效指標，下表為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財務性關鍵績效指標。

	102 年	101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95	6
存貨週轉率（次）	11.18	10.85
平均銷貨日數	33	34

(二)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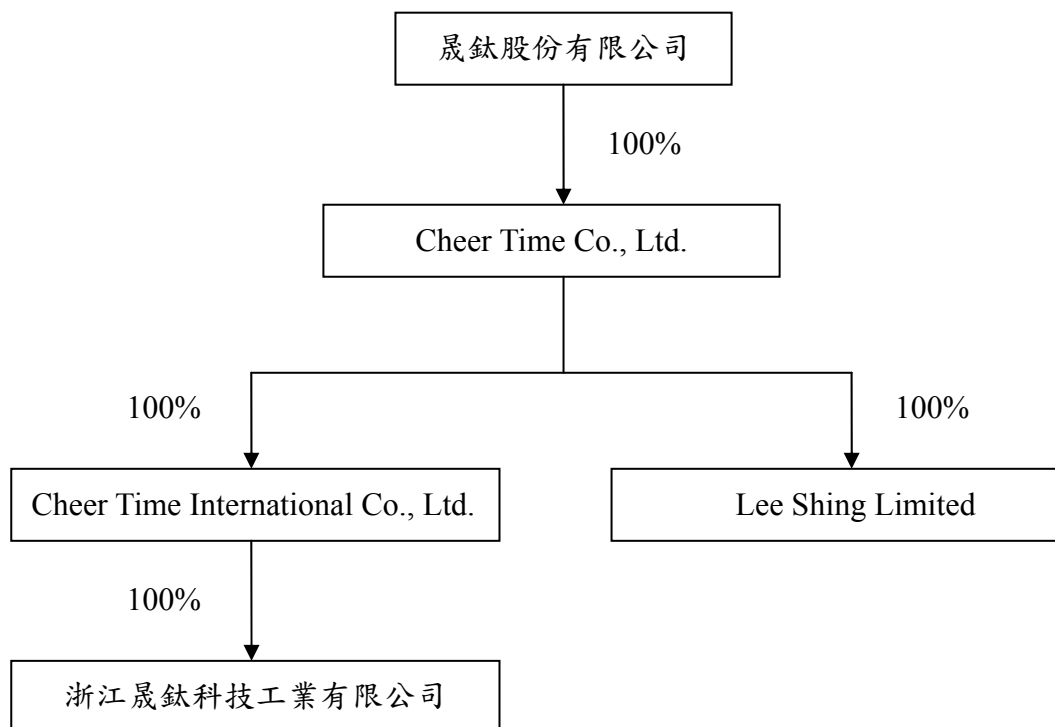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會計主管及稽核主管皆依主管機關要求定期前往指定機關進修並取得修業證明外，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亦不定期進修，惟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皆未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Cheer Time Co., Ltd.	2006/01/05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22,000,000	總控股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2006/01/12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20,000,000	控股公司
Lee Shing Limited	2005/11/15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2,000,000	經營貿易業務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2002/06/28	浙江省桐鄉經濟開發區外商投資區振華路 1108 號	USD18,000,000	印刷電路板製造及加工買賣、煤炭(無儲存)批發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閱上項。

4.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0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heer Time Co., Ltd.	董事	Sheng Yao Pan	-	-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巫盈助	-	-
Lee Shing Limited	董事	Zeng Yong Tian	-	-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兼總經理 監察人	巫盈助 Zeng Yong Tian 孫力 朱江	-	-

6.關係企業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元) (稅後)
Cheer Time Co., Ltd.	708,419	133,649	-	133,649	-	-	(14,377)	-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642,869	313,482	250,427	63,055	-	(1,276)	(4,925)	-
Lee Shing Limited	65,550	89,610	19,047.00	70,563	-	(3)	(9,727)	-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350,615	277,303	485,175	(207,872)	71,582	(16,036)	(8,553)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潘盛堯



日 期：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日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民國 102 年第一次私募 發行日期： <u>民國 102 年 6 月 18 日</u>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股東會通過日期：民 102 年 6 月 18 日 數額：擬以不超過 57,900,000 股額度，授權董事會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之參考價格之八成為原則。本公司依定價日前之普通股收盤價基準計算，所訂定之每股發行價格低於股票面額，仍屬合理，故對股東權益應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規定之特定人。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為充實營運週轉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等多項用途，且考量私募作業具有迅速簡便的特性，較容易符合公司需要，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
價格繳納完成日期	民國 102 年 7 月 2 日

應募人 資 料	私募 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金額 (元)	與公司 之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1項規定之特定人。	249,744,000	關係人	鼎陞投資有限公司 <u>股東名稱</u> <u>持股率%</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巫盈助 98% 無 林金淵 2%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泓尊國際有限公司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1項規定之特定人。	68,728,000	關係人	泓尊國際有限公司 <u>股東名稱</u> <u>持股率%</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巫盈助 98% 無 林金淵 2%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新台幣 9.68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1)定價日前 5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為 12.10 元。 (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為 11.50 元。 以上價格取高者 12.10 元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之 8 成，決定私募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9.68 元，係參考價格之 80%。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係依現行法令規定訂定私募價格低於股票面額，係屬合理。將來對股東權益影響為實際私募價格與面額之差額產生之累積虧損將視未來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以辦理減資、盈餘或資本公積彌補虧損之方式處理。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募集資金已於 102 年第 3 季執行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本公司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預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達成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降低資金成本，本次私募股款於 7/2 收足計 318,472 仟元，已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銀行存款 6 月底餘額為 129,644 仟元，於 10 月底餘額為 482,705 仟元，第二季財務報告負債比率為 28%，第三季財務報告負債比率為 17%，已達成改善財務結構之效益。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 昉 儀

李昉儀



會計師：

余 聖 河

余聖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日



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83,837	48	143,442	18	226,781	20	210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22,868	2	40,100	5	-	-	215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8,929	1	7,427	1	12,104	1	217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47,199	20	172,654	22	249,854	22	218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4,318	-	3,996	-	10,701	1	220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280	-	-	-	-	-	2260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36,077	3	46,356	6	76,796	7	2300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五))	-	-	203,587	25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87	-	730	-	2,626	-			
流動資產合計	904,595	74	618,292	77	578,862	5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7,040	1	8,773	1	9,39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十三)	46,704	4	43,417	5	40,959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137,135	11	116,463	14	480,706	4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117,660	10	-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4,562	-	5,367	1	4,62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1,974	-	13,733	2	10,106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5,075	26	187,753	23	545,788	49			
資產總計	\$ 1,219,670	100	806,045	100	1,124,65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95,376	8	107,448	14	198,239	18			
應付票據	1,876	-	2,202	-	10,854	1			
應付帳款	43,255	3	42,581	6	67,246	6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3,249	3	-	-	-	-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及十二)	72,675	6	70,505	9	86,446	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0,528	2	18,703	2	23,788	2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六(五))	-	-	6,859	1	-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4,366	-	3,650	-	5,342	-			
流動負債合計	271,325	22	251,948	32	391,915	35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1,995	-	1,291	-	1,431	-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二))	3,306	-	9,267	1	11,119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01	-	10,558	1	12,550	1			
負債總計	276,626	22	262,506	33	404,465	36			
權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普通股股本	935,159	77	579,699	72	609,699	54			
資本公積	21,097	2	11,130	1	9,261	1			
保留盈餘	(1,647)	-	(39,694)	(5)	97,346	9			
其他權益	(11,565)	(1)	(7,596)	(1)	3,879	-			
權益總計	943,044	78	543,539	67	720,185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19,670	100	806,045	100	1,124,650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六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 697,143	100	725,761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二)及七)	552,851	79	614,910	85
5900 營業毛利	144,292	21	110,851	15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一)(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502	3	23,384	3
6200 管理費用	74,487	11	91,173	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5,989	14	114,557	1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8,303	7	(3,70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七))	5,436	1	9,266	1
723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16,355	2	(4,331)	(1)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及十三)	5,628	1	5,949	1
7590 什項支出(附註六(十七))	(1,307)	-	(7,479)	(1)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114)	(1)	(9,130)	(1)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利益)淨額(附註六(二))	(1,206)	-	559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六(五))	-	-	(97,426)	(13)
7900 稅前淨利(損)	64,095	10	(106,298)	(1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1,551	1	11,674	2
8200 本期淨利(損)	52,544	9	(117,972)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四))	(13,091)	(2)	(11,130)	(2)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附註六(十四))	1,526	-	(620)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十二))	3,191	-	(777)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74)	(2)	(12,527)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170	7	(130,499)	(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 0.69		(1.98)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晨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09,699	9,261	70,308	13,040	13,998	97,346	-	3,879	3,879	720,185
本期淨損	-	-	-	-	(117,972)	(117,972)	-	-	-	(117,9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二)(十四))	-	-	-	-	(777)	(777)	(10,855)	(620)	(11,475)	(12,2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8,749)	(118,749)	(10,855)	(620)	(11,475)	(130,224)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四))：										
現金股利	-	-	2,298	-	(2,298)	-	-	-	-	-
庫藏股註銷(附註六(十四))	-	-	-	-	(18,291)	(18,291)	-	-	-	(18,291)
庫藏股註銷(附註六(十四))	(30,000)	1,869	-	-	-	-	-	-	-	(28,131)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79,699	11,130	72,606	13,040	(125,340)	(39,694)	(10,855)	3,259	(7,596)	543,539
本期淨利	-	-	-	-	52,544	52,544	-	-	-	52,5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二)(十四))	-	-	-	-	3,191	3,191	(2,236)	(1,733)	(3,969)	(7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5,735	55,735	(2,236)	(1,733)	(3,969)	51,766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72,606)	-	72,606	-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3,040)	13,040	-	-	-	-	-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四))	329,000	(1,940)	-	-	(17,688)	(17,688)	-	-	-	309,37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六(十四)(十五))	26,460	11,907	-	-	-	-	-	-	-	38,367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35,159	21,097	-	-	(1,647)	(1,647)	(13,091)	1,526	(11,565)	943,044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64,095	(106,29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壞帳費用(迴轉利益)	142	(1,101)
折舊及各項攤銷	29,877	64,0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206	(5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114	9,1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628)	(5,949)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11,064	18,89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97,42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5,775	181,8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6,026	(39,54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510)	4,67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4,679)	78,30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793)	6,52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80)	-
存貨(增加)減少	(785)	9,604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12,552	7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0,469)	60,2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185)	(50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3,923	(24,66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2,643	(10,12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825	(5,085)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770)	(2,629)
其他營業負債增減少	(6,143)	(1,1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9,293	(44,1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176)	16,144
調整項目合計	34,599	198,002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8,694	91,704
收取之利息	1,471	182
收取之股利	2,341	3,491
支付之利息	(1,153)	(9,183)
支付之所得稅	(10,833)	(10,3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0,520	75,8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	(47,833)	(33,1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5,427	22,105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50)	(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444	(11,1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減少	(12,072)	(90,793)
發放現金股利	-	(18,291)
現金增資	309,372	-
員工執行認股權	38,367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8,1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35,667	(137,21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36)	(10,8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40,395	(83,3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3,442	226,7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83,837</u>	<u>143,442</u>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七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新莊區瓊林南路305巷2號。合併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硬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及加工買賣等業務，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增加營業項目：煤炭(無儲存)的批發，並於同年業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另，本公司又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新增煤及煤製品批發、零售及國際貿易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3.1.1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1.5.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3.6.16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3.11.19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 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若採用上述規定，合併公司採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可能增加，且將改變相關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衡量及表達。	尚未確定，得提前適用
2013.5.20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政府徵收款」	• 政府依法所徵收之款項，若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其應認列為負債之時點及會計處理。若採用上述規定，未有重大影響。	2014.1.1，得提前適用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3.5.29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4.1.1，得提前適用
2013.6.27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發布「衍生工具債務變更(novations)後繼續採用避險會計」修正條文，若係因法令或引進新法令，致使原合約之每一交易方均變為集中交易結算機制(Central Counterparties, CCPs)之交易對手，則將繼續採用避險會計(依現行規定，除非避險文件載明，否則應停止採用避險會計)。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4.1.1，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及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1)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特殊目的個體

合併公司為交易及投資之目的設立數個特殊目的個體(SPE)，合併公司對該等公司並無任何直接或間接持股。依合併公司與該等特殊目的個體之實質關係及其風險與報酬之評估，若合併公司對該等特殊目的個體具有控制力，則將其納入合併範圍。由合併公司控制之特殊目的個體，其設立附帶有嚴格限制該特殊目的個體管理當局決策制定權的條款，使得合併公司取得關於該特殊目的個體之營運及淨資產的主要利益、承擔特殊目的個體活動所產生的主要風險及保留關於特殊目的個體或其資產大部分的剩餘或所有權風險。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CHEER TIME CO.,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係子公司
CHEER TIME CO., LTD.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係孫公司
CHEER TIME CO., LTD.	LEE SHING CO., LTD	係經營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係孫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浙江晟鈺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係印刷電路板產銷及煤炭(無儲存)的批發	100%	100%	100%	係曾孫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或分配予業主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15～35年
(2)機器設備	3～8年
(3)運輸設備	5年
(4)辦公設備	3～6年
(5)租賃改良	3～5年
(6)其他設備	3～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三)租 賃

合併公司之租賃係屬承租人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境外及大陸子公司因當地法令並無強制訂定退休辦法之規定，故各該子公司並未訂定任何員工退休辦法，僅大陸子公司仍依當地法令之規定，每月提撥一定比例之養老保險金。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八)，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

(二)附註六(十一)，租賃之分類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三)，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損失評估

(二)附註六(五)(八)，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零用金	\$ 109	106	180
銀行存款	494,684	104,736	159,897
定期存款	89,044	38,600	66,704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83,837</u>	<u>143,442</u>	<u>226,781</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資產投資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型受益憑證	\$ 22,868	40,1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鼎恩企業(股)公司	7,040	8,773	9,393
合計	<u>\$ 29,908</u>	<u>48,873</u>	<u>9,39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持有供交易而產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分別為(1,206)千元及559千元。

合併公司所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對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投資，其公允價值係採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該項投資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獲配之現金股利分別為1,267千元及1,687千元。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八)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放款及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8,974	7,464	12,134
減：備抵呆帳	(45)	(37)	(30)
淨 額	8,929	7,427	12,104
應收帳款	248,892	174,213	252,521
減：備抵呆帳	(1,693)	(1,559)	(2,667)
淨 額	247,199	172,654	249,854
其他應收款	4,318	3,996	10,701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4,318	3,996	10,7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0	-	-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280	-	-
催收款項	6,644	6,644	6,644
減：備抵呆帳	(6,644)	(6,644)	(6,644)
淨 額	-	-	-
合 計	<u>\$ 260,726</u>	<u>184,077</u>	<u>272,659</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31~90天以下	\$ 6,613	18,854	7,494
逾期91~180天	578	1,174	78
逾期181~365天	29	110	-
合 計	<u>\$ 7,220</u>	<u>20,138</u>	<u>7,57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6,644	1,596	8,240
認列減損損失	-	142	14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4</u>	<u>1,738</u>	<u>8,382</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6,644	2,697	9,341
減損損失迴轉	-	(1,101)	(1,101)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4</u>	<u>1,596</u>	<u>8,240</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減損損失依據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之常規覆核及可回收性的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減損損失係依據個別客戶之授信可靠度及過去收款經驗做為判斷水平。任何壞帳的增加減少皆會對損益表造成影響。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八)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放款及應收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02.12.31	101.12.31	101.1.1
原料	\$ 13,987	16,700	28,349
物料	1,067	1,198	7,195
在製品	10,009	13,304	14,147
製成品	11,005	15,146	27,105
商品	9	8	-
合 計	<u>\$ 36,077</u>	<u>46,356</u>	<u>76,79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之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518,374	553,634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11,064	18,895
存貨盤損	155	(245)
未分配製造費用	25,486	51,863
下腳收入	(2,228)	(9,237)
合 計	<u>\$ 552,851</u>	<u>614,910</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曾孫公司浙江晟鈦相關資產及股權之計劃，且預計一年內完成。於民國一〇二年間處分相關資產事宜持續進行，該等資產據此予以列報於待出售群組，惟因客觀環境變化，處分計劃由原處分全部股權改為個別資產處分之方式，陸續將大部份設備處分完畢，剩餘資產主要為土地及廠房等不動產。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該待出售群組之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存 貨	\$ -	1,941	-
其他流動資產	-	631	-
房屋及建築淨額	-	122,116	-
機器設備淨額	-	174,188	-
其他固定資產淨額	-	7,876	-
長期預付租金	-	8,529	-
減：累計減損	-	(111,694)	-
小 計	-	203,587	-
其他流動負債	-	(6,859)	-
合 計	\$ -	196,728	-

另，由於浙江晟鈦因面臨經營環境未改善及產品價格缺乏競爭等因素，致無法達到經營規模而持續虧損，已產生資產減損之虞，經評估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應認列之減損損失計97,426千元，加計原固定資產帳面之累計減損13,959千元，期末累計減損共計111,694千元。

嗣後，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份，浙江晟鈦之新任經營團隊進駐評估，考量大陸不動產市場行情後，認為目前非處分最佳時機，且清算後將損失浙江晟鈦歷年累積虧損之未來所得稅利益，故停止處分計劃，由浙江晟鈦新任經營團隊尋求其他投資機會或經營其他業務，以發揮最大效益。故剩餘之土地及廠房等相關資產據此停止分類為待出售群組，並按該資產分類為待出售群組前之帳面金額，調整資產若未分類為待出售群組原應認列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折舊及攤銷費用分別為9,437千元及168千元。

長期預付租金係子公司取得之土地使用權支出，其位於桐鄉市經濟開發區外商投資區之土地，土地面積約43,443平方米，預付民國九十四年至民國一百四十一年之租金。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固定資產	總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908	105,874	912	111,694
本期提列數	-	-	-	-
本期處分沖轉數	(68)	(108,193)	(927)	(109,188)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4,871)	-	-	(4,871)
重分類至固定資產	-	-	(9)	(9)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	2,319	24	2,37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固定資產		總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		-	-	
本期提列數		-		96,838		588		97,426
自固定資產重分類			4,826	8,883		250		13,9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82	153		74		309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4,908	105,874			912		111,694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			
帝盟科技(股)公司	\$ 39,623	35,695	33,558
和稷科技(股)公司	7,081	7,722	7,401
合 計	\$ 46,704	43,417	40,959

合併公司因委外加工需要，轉投資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有帝盟科技(股)公司及和稷科技(股)公司，其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7,550千元及6,600千元，持股比例分別為30.14%及20.00%，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皆已獲配現金股利分別為2,341千元及3,491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各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評價，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帝盟科技(股)公司	\$ 5,736	5,358
和稷科技(股)公司	(108)	591
合 計	\$ 5,628	5,949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合併公司分別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 資 產	\$ 246,964	252,077	241,816
總 負 債	\$ 80,094	95,037	93,471

	102年度	101年度
收 入	\$ 292,231	288,607
本期淨利	\$ 18,491	20,735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0,130	23,187	101,270	1,748	867	1,616	7,393	176,211
增 添	-	86	34,541	-	412	3,790	334	39,163
自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重分類	-	-	45,299	545	-	-	-	45,844
處 分	-	-	(67,816)	-	(629)	(364)	(1,050)	(69,8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2	-	-	-	1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40,130	23,273	113,294	2,305	650	5,042	6,677	191,371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0,130	207,813	505,092	4,896	7,690	1,601	35,194	802,416
增 添	-	6,517	29,649	-	97	180	838	37,281
處 分	-	-	(91,910)	(1,185)	(2,330)	(165)	(17,877)	(113,467)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83,941)	(327,334)	(1,860)	(4,377)	-	(10,222)	(527,7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202)	(14,227)	(103)	(213)	-	(540)	(22,28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40,130	23,187	101,270	1,748	867	1,616	7,393	176,211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7,715	46,621	315	688	578	3,831	59,748
本年度折舊	-	722	15,078	292	132	326	1,559	18,109
自待出售資產重分類	-	-	36,006	399	-	-	-	36,405
處 分	-	-	(58,009)	-	(629)	(364)	(1,050)	(60,0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6	-	-	-	26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8,437	39,696	1,032	191	540	4,340	54,236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69,352	228,642	1,065	4,749	502	17,400	321,710
本年度折舊	-	10,460	45,864	787	1,246	241	4,571	63,169
減損損失	-	-	97,016	-	173	-	237	97,426
處 分	-	-	(63,121)	(403)	(2,278)	(165)	(12,739)	(78,706)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66,544)	(259,542)	(1,072)	(3,037)	-	(5,053)	(335,2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553)	(2,238)	(62)	(165)	-	(585)	(8,603)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7,715	46,621	315	688	578	3,831	59,748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40,130	14,836	73,598	1,273	459	4,502	2,337	137,135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40,130	15,472	54,649	1,433	179	1,038	3,562	116,463
民國101年1月1日	\$ 40,130	138,461	276,450	3,831	2,941	1,099	17,794	480,706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平均攤提，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上述估計變動之情事。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另，有關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財產交易，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	-
自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入	10,659	189,078	199,7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5	3,097	3,27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34</u>	<u>192,175</u>	<u>203,00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	-
自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入	1,778	73,605	75,383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224	8,382	8,6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3	1,327	1,36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35</u>	<u>83,314</u>	<u>85,349</u>
帳面金額：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8,799</u>	<u>108,861</u>	<u>117,660</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u>	<u>-</u>	<u>-</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u>	<u>-</u>	<u>-</u>
公允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144,680</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u>	

合併公司浙江晟鈦座落於桐鄉市經濟開發區之土地及廠房，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間已委託仲介尋找適當承租人，故將土地使用權及其建築物自「待處分非流動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科目項下。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鄰近地區最近期實際成交價款評估而得。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擔保銀行借款	\$ -	-	72,073
無擔保銀行借款	95,376	107,448	126,166
合 計	<u>\$ 95,376</u>	<u>107,448</u>	<u>198,239</u>
短期借款尚未使用額度	<u>\$ 158,942</u>	<u>440,500</u>	<u>469,200</u>
利率區間	<u>1.13%~2.60%</u>	<u>1.01%~2.27%</u>	<u>1.25%~7.32%</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又新增銀行授信之未使用借款度計14,903千元。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薪資	\$ 23,952	16,701	23,982
應付加工費	21,703	19,534	24,656
應付設備款	741	9,270	3,364
應付消耗品費	2,315	2,230	3,852
應付修繕費	2,572	1,969	8,332
應付保險費	1,916	1,215	3,759
應付網版費	1,174	1,976	1,528
應付水電費	2,592	1,585	1,411
當期所得稅負債	4,728	5,519	3,31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975	2,364	2,092
其他應付費用	9,007	8,142	10,158
其他應付款小計	72,675	70,505	86,446
代收款	4,366	3,634	4,814
預收貨款	-	16	528
其他流動負債小計	4,366	3,650	5,342
合 計	<u>\$ 77,041</u>	<u>74,155</u>	<u>91,788</u>

上列之其他應付款預計將於一年內清償。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八)揭露與金融負債相關之流動性風險。

(十一)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10,128	5,681	5,085
一年至五年	10,912	2,891	2,121
合 計	<u>\$ 21,040</u>	<u>8,572</u>	<u>7,206</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廠房、倉庫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營業租賃之租金支出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金額分別為5,634千元及5,098千元。

辦公室、廠房及倉庫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46,424)	\$ (50,944)	(51,1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118	41,677	40,063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3,306)</u>	<u>(9,267)</u>	<u>(11,119)</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帶薪假負債	<u>\$ 2,111</u>	<u>2,364</u>	<u>2,092</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43,118千元及41,67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0,944	51,18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89	1,257
清償	(2,324)	(1,968)
精算損(益)	(3,285)	47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6,424</u>	<u>50,944</u>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1,677	40,06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258	2,29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633	692
清償	(1,356)	(1,064)
計畫資產損失	(94)	(30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3,118</u>	<u>41,677</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351	430
推銷費用	34	39
管理費用	71	94
合計	<u>\$ 456</u>	<u>563</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77)	-
本期認列	3,191	(77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414</u>	<u>(777)</u>

(6)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2月31日折現率	1.80%	1.50%
1月1日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1.80%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70%	1.7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27千元。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6,424)	(50,944)	(51,1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118	41,677	40,06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3,306)</u>	<u>(9,267)</u>	<u>(11,119)</u>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假設改變調整	<u>\$ 3,285</u>	<u>(473)</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94)</u>	<u>(304)</u>	-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306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1%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5,409千元或增加6,445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582千元及5,72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另，大陸子公司配合當地法令規定所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0千元及906千元。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111	12,34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2)	116
	<u>10,089</u>	<u>12,465</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462	(791)
所得稅費用	<u>\$ 11,551</u>	<u>11,674</u>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損)	\$ 64,095	(106,29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10,896	(18,071)
不可扣抵之費用	643	1,543
免稅所得	(2,410)	(2,32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444	30,408
前期(高)低估	(22)	116
所得稅費用	<u>\$ 11,551</u>	<u>11,674</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增資擴展「生產印刷電路板」之投資計劃，於同年十一月二日奉經濟部核符「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之規定，並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一日取得工業局核發投資計劃完成證明，本公司並選定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採用權益法認取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95,462	93,018	62,610
課稅損失—子公司	84,054	92,446	96,204
合 計	<u>\$ 179,516</u>	<u>185,464</u>	<u>158,814</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子公司係孫公司浙江晟鈺依「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考量當地稅捐機關之行政裁量權。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 73,375	民國一〇三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89,431	民國一〇四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80,835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81,401	民國一〇六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11,172	民國一〇七年度
合 計	<u>\$ 336,214</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備抵壞帳 超 限 數	存貨跌價 及 呆滯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3,340	1,076	705	246	5,367
借記損益表	(47)	(31)	(481)	(246)	(80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293</u>	<u>1,045</u>	<u>224</u>		<u>4,562</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3,248	1,039	337	-	4,624
貸記損益表	92	37	368	246	743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3,340</u>	<u>1,076</u>	<u>705</u>	<u>246</u>	<u>5,3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溢付數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291	-	1,291
借記損益表	471	233	70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62</u>	<u>233</u>	<u>1,995</u>
民國101年1月1日	\$ 1,227	204	1,431
借記(貸記)損益表	64	(204)	(14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1</u>	<u>-</u>	<u>1,291</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浙江晟鈦已向當地稅務局申報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			
盈餘	\$ (1,647)	(125,340)	13,998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4,725	63,223	47,264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四) 業主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2,000,000千元、880,000千元及88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200,000千股、88,000千股及88,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包含普通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5,4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93,516千股、57,970千股及60,97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57,970	60,970
現金增資	32,900	-
員工認股權執行	2,646	-
庫藏股註銷	-	(3,0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 93,516	57,970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9.68元(係取定價日前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為新台幣12.10元之8成)之私募價格發行普通股32,9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減除發行成本9,100千元後，私募總金額為309,372千元。此項增資案係以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二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於同年七月份辦理完竣。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起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補辦本次私募普通股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2,646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38,367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並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15,617	-	-
可轉換公司債溢價	-	1,664	1,664
庫藏股票交易	5,222	5,222	3,353
員工認股權	-	4,244	4,244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258	-	-
合 計	<u>\$ 21,097</u>	<u>11,130</u>	<u>9,261</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之全部或一部份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惟分配盈餘時，董事、監察人酬勞應佔當期稅後淨利百分之二，員工紅利應佔當期稅後淨利至少百分之二。

本公司之股利分配，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目前產業屬成熟階段及公司資本結構，故以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搭配分發為主，擬訂盈餘分配案時，所分配盈餘金額以不得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分之五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為限。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618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特別盈餘公積13,040千元已全數迴轉及彌補虧損。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尚不足以彌補虧損，以及一〇一年度為純損，因此皆並未估列當期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各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估計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8%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2%)，並列報為各該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數，分別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業經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稅後淨損118,866千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11,749千元及特別盈餘公積迴轉13,040千元，並以法定盈餘公積72,606千元彌補虧損後，待彌補虧損為21,471千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298千元，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如下：

	100年度		
	股東會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表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現金	\$ 1,940	1,940	-
董監酬勞	460	485	(15)
	<u>\$ 2,400</u>	<u>2,425</u>	<u>(15)</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30	\$ 18,291

4.庫藏股

(1)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預計買回庫藏股數量均為3,000千股。另，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完成二次買回庫藏股交易，其交易明細如下：

項 目	決議日	買 回 期 間	買回股數(千股)	買回總金額	註銷日
第一次	100.08.24	100.08.25~100.10.24	1,317	10,956	100.11.01
第二次	101.03.30	101.04.02~101.06.01	3,000	28,131	101.06.30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分別為6,229千股及2,027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分別為118,993千元及120,979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累計最高已收回並註銷股數計4,317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39,087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 (10,855)	3,259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2,236)	(1,73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91)</u>	<u>1,526</u>
民國101年1月1日	\$ -	3,879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10,855)	(62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55)</u>	<u>3,259</u>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均計有一項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到期)：

	<u>權益交割</u> <u>員工認股</u> <u>權憑證</u>
給與日	96.12.25
給與數量	4,164單位
合約期間	5年
授予對象	員工
既得條件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 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

合併公司為吸引並留任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8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18.65元。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認股權價格因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故依認股辦法下修為新台幣14.5元。其履約方式以發行新股為之，權利期間為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如下：

<u>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u>	<u>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u>
屆滿2年	20%
屆滿3年	45%
屆滿4年	70%
屆滿5年	100%

1. 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102年度</u> <u>員工認股</u> <u>權憑證</u>	<u>101年度</u> <u>員工認股</u> <u>權憑證</u>
給與日公允價值(元)	4.70	4.70
給與日股價(元)	18.65	18.65
執行價格(元)	14.50	15.10
預期波動率(%)	51.25%	51.25%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5	5
預期股利率(%)	10.00%	10.00%
無風險利率(%)	2.49%	2.49%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合併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台灣銀行36個月定期存款之固定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歷史波動率為51.25%，係包含給予日前一年度各交易日之歷史股價資訊。

2.員工認股權計畫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4.50	2,736	15.10	2,814
本期放棄	-	(90)	-	(93)
本期執行	14.50	(2,646)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14.50	<u>2,721</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	14.50	<u>2,721</u>

(以千單位表達)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計2,646千股，以每股認購價格新台幣14.5元發行，股款總計38,367千元均已收足，同年並業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程序。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執行價格區間	-	14.5	15.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	1年	2年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分別為52,544千元及(117,972)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75,661千股及59,627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u>52,544</u>	<u>(117,972)</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2年度	101年度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即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u>\$ 75,661</u>	<u>59,627</u>

(3)每股盈餘(虧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新台幣元)	<u>\$ 0.69</u>	<u>(1.9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考慮尚未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而增加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後，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入後仍未對基本每股盈餘有影響；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由於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價格均高於平均市價不具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中計算。另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方式為之，故本公司假設全部發行股票紅利給予員工，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計算可發行之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入後仍未對基本每股盈餘有影響。

(十七)營業外收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1,567	729
股利收入	1,267	1,687
其他收入	2,602	6,850
合 計	<u>\$ 5,436</u>	<u>9,266</u>

有關本公司股利收入，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2.什項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什項支出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1,099	5,065
什項支出	208	2,414
	<u>\$ 1,307</u>	<u>7,479</u>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83,837	143,442	226,78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56,128	180,081	261,95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598	3,996	10,701
存出保證金	1,974	824	789
合 計	<u>\$ 846,537</u>	<u>328,343</u>	<u>500,229</u>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短期借款	\$ 95,376	107,448	198,239
應付票據	1,876	2,202	10,85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6,504	42,581	67,24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3,203	89,208	110,234
合 計	<u>\$ 266,959</u>	<u>241,439</u>	<u>386,573</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60,726千元、184,077千元及272,65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前兩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50%及44%，對第三至第五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之19%及14%。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5,376	95,376	-	95,376	-	-	-
應付票據	1,876	1,876	1,876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6,504	76,504	76,504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3,203	93,203	93,203	-	-	-	-
合 計	<u>\$ 266,959</u>	<u>266,959</u>	<u>171,583</u>	<u>95,376</u>	-	-	-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7,448	-	107,448	-	-	-	-
應付票據	2,202	2,202	2,202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2,581	42,581	42,58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9,208	89,208	89,208	-	-	-	-
合 計	\$ 241,439	133,991	241,439	-	-	-	-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8,239	-	198,239	-	-	-	-
應付票據	10,854	10,854	10,854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7,246	67,246	67,24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0,234	110,234	110,234	-	-	-	-
合 計	\$ 386,573	188,334	386,573	-	-	-	-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886	29.81	235,040	6,751	29.04	196,034	9,910	30.28	300,022
人 民 幣	27,313	4.89	133,519	1,178	4.62	5,444	2,524	4.80	12,127
日 圓	11,534	0.28	3,275	-	-	-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519	29.81	104,889	3,722	29.04	108,096	3,272	30.28	99,074
人 民 幣	7,720	4.89	37,737	1,485	4.62	6,859	27,697	4.80	133,083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幣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及淨損將分別減少2,292千元及增加86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淨利及淨損將分別減少954千元及增加1,074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短期借款。

6.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02.12.31		101.12.31		101.1.1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以攤銷後成本列帳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22,868	22,868	40,100	40,10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040	7,040	8,773	8,773	9,393	9,393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及外幣選擇權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金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3)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868	-	-	22,8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7,040	7,040
	\$ 22,868	-	7,040	29,908
民國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100	-	-	40,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8,773	8,773
	\$ 40,100	-	8,773	48,873
民國101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9,393	9,393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並無將第三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或第二級之情形。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獨立董事及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分別約52%及45%係來自五家客戶之銷售，且分別約43%及44%集中於美洲地區。

財會部已會同業務部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總經理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合併公司交易超過7年之客戶，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50%以上，並無針對這些客戶認列過減損損失。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上市櫃公司或非上市櫃公司；設立資本額、設立年資、信用狀況、營運及財務狀況等。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集團經銷商客戶。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被歸屬在受限制客戶名單並受業務部之監控，未來與該等客戶之銷售須以預收基礎為之。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因子公司向銀行借款而簽訂借款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74,513千元、199,046千元及379,573千元。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標準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

在任何時點，合併公司未針對未來六個月內預期銷售及採購相關之估計匯率暴險予以避險。此外，合併公司亦未針對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進行避險。

以新台幣為功能性貨幣之集團企業，所借入之美元及人民幣借款，皆未使用任何合約進行避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不同，主要係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現金及當現金與定期存款，造成現流利率風險及市價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定期存款之金額分別為89,044千元、38,600千元及66,704千元。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十九)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資本報酬率分別為5.57%及(21.70)%。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276,626	262,506	404,46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83,837)	(143,442)	(226,781)
淨負債	<u>\$ (307,211)</u>	<u>119,064</u>	<u>177,684</u>
權益總額	<u>\$ 943,044</u>	<u>543,539</u>	<u>720,185</u>
負債資本比率	<u>- %</u>	<u>21.91%</u>	<u>24.93%</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61,279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其進貨價格係以一定成數之毛利計算，付款方式則與一般公司相當。

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關係人進貨而產生之應付帳款有33,249千元尚未支付，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則無此交易。

2. 處分不動產、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267	(36)	-	-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收尾款為280千元，關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3. 各項費用/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加工費用	\$ 55,104	63,532	20,400	18,585	23,631
關聯企業－佣金支出	1,619	1,622	128	118	157
合 計	\$ 56,723	65,154	20,528	18,703	23,788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816	5,978
退職後福利	324	326
合 計	\$ 8,140	6,304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	\$ -	-	127,323
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預付租金	短期借款	-	-	9,093
合 計		<u>\$ -</u>	<u>-</u>	<u>136,41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80</u>	<u>-</u>	<u>4,196</u>

2.本公司因合併子公司向銀行借款而簽訂之保證本票金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短期借款保證本票	<u>\$ 74,513</u>	<u>199,046</u>	<u>379,57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4,302	37,691	141,993	115,655	36,631	152,286
勞健保費用	9,730	2,844	12,574	10,343	2,648	12,991
退休金費用	4,657	1,381	6,038	5,491	1,699	7,1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677	3,587	9,264	6,195	5,845	12,040
折舊費用	17,461	12,192	29,653	40,426	22,743	63,169
攤銷費用	-	224	224	-	847	847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1	本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9,415	89,415	89,415	-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943,044	943,044
1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浙江晟鈺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40,000	447,075	447,075	1%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943,044	943,044
2	利成有限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5,000	65,571	65,571	-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943,044	943,04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之性質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百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十。

註4：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2	943,044	144,000	74,513	74,513	74,513	7.90%	943,044	Y	N	N
0	本公司	利成有限公司	2	943,044	60,000	-	-	-	- %	943,044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係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3：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百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十。

註4：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賣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鼎思企業(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739	7,040	15.00 %	7,040	15.00%	無抵押
本公司	元大全球國富債券基金(B)-配 息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063	7,878	- %	7,878	- %	無抵押
本公司	康和多空成長期貨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5,000	14,990	- %	14,990	- %	無抵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 之 關 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1	進貨	1,990	以其成本加一定毛利率	-%
0	本公司	利成有限公司	1	財產交易	9,945	以其成本加一定毛利率	1%
0	本公司	利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9,448	視公司營運狀況支付	1%
0	本公司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1	財產交易	1,050	以其成本加一定毛利率	-%
0	本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89,415	視公司營運狀況收取	7%
1	利成有限公司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3	財產交易	19,047	以其成本加一定毛利率	3%
1	利成有限公司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9,047	視公司營運狀況支付	2%
1	利成有限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65,571	視公司營運狀況收取	5%
2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48,703	視公司營運狀況收取	37%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母公司方面之銷貨及應收帳款等資料，其相對方之進貨及應付帳款等則不再贅述。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帝盟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 製造、金屬表 面處理等	7,550	7,550	2,110	30.14%	39,624	30.14%	19,035	5,736	本公司採 權益法認 列之被投 資公司
本公司	和程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 製造、電子材 料批發及零售 等	6,600	6,600	706	20.00%	7,081	20.00%	(544)	(108)	本公司採 權益法認 列之被投 資公司
本公司	CHEER TIME CO., LTD.	薩摩亞	本公司為境 外轉投資而 設立之總控 股公司	708,419	708,419	22,000	100.00%	133,649	100.00%	(14,377)	(14,377)	係本公司 之子公司
CHEER TIME CO., LTD.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子公司為轉 投資大陸再 設立之控股 公司	642,869	642,869	20,000	100.00%	63,055	100.00%	(4,925)	(4,925)	係本公司 之孫公司
CHEER TIME CO., LTD.	利成有限公司	薩摩亞	經營貿易業 務	65,550	65,550	2,000	100.00%	70,563	100.00%	(9,727)	(9,727)	係本公司 之孫公司

註：上列屬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註3)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浙江晟鈺科技 工業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 產銷及煤炭(無 儲存)的批發)	350,615	(註1)	350,615	-	-	350,615	-	100%	100%	(8,553)	-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4)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
350,615	350,615	565,826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新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

註3：係以應收資金融通款207,735千元沖減等額之長期股權投資負值數。

註4：係以累積實際由台灣匯出時之金額列示。

註5：係依投審會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大陸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予以計算。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印刷電路板事業處及國際事業處，印刷電路板事業處係以製造及銷售印刷電路板為主。國際事業處係從事煤炭(無儲存)的批發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營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102年度			
	印刷電路 板事業處	國 際 事業處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27,551	69,592	-	697,143
部門間收入	-	1,990	(1,990)	-
利息收入	827	740	-	1,567
收入總計	<u>\$ 628,378</u>	<u>72,322</u>	<u>(1,990)</u>	<u>698,710</u>
利息費用	\$ -	1,099	-	1,099
折舊與攤銷	18,109	11,544	-	29,65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8,749)	-	14,377	5,628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64,095</u>	<u>(14,377)</u>	<u>14,377</u>	<u>64,095</u>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80,353	-	(133,649)	46,704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47,819	14	(10,995)	36,838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097,342</u>	<u>354,840</u>	<u>(232,512)</u>	<u>1,219,670</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54,298</u>	<u>221,191</u>	<u>(98,863)</u>	<u>276,626</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年度			
	印刷電路 板事業處	國 際 事業處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63,830	61,931	-	725,761
部門間收入	1,620	9,712	(11,332)	-
利息收入	549	180	-	729
收入總計	<u>\$ 665,999</u>	<u>71,823</u>	<u>(11,332)</u>	<u>726,490</u>
利息費用	\$ 78	4,987	-	5,065
折舊與攤銷	17,375	46,641	-	64,01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172,917)	-	178,866	5,949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06,298)</u>	<u>(178,866)</u>	<u>178,866</u>	<u>(106,298)</u>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93,679	-	(150,262)	43,417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8,030	5,153	-	33,183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703,814</u>	<u>264,908</u>	<u>(162,723)</u>	<u>805,999</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60,275</u>	<u>114,512</u>	<u>(12,327)</u>	<u>262,460</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客戶收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2年度	101年度
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	\$ 627,796	725,761
煤炭(無儲存)的批發	69,347	-
合 計	<u>\$ 697,143</u>	<u>725,761</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灣	\$ 195,012	191,744
亞洲	177,316	189,750
北美洲	300,511	317,390
歐洲	10,126	13,700
澳洲	14,178	13,177
合 計	<u>\$ 697,143</u>	<u>725,761</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非流動資產：			
臺灣	\$ 138,963	130,197	106,317
中國大陸	117,674	-	384,495
合 計	<u>\$ 256,637</u>	<u>130,197</u>	<u>490,812</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A公司	\$ 118,548	99,360
B公司	107,129	129,529
C公司	69,347	-
合 計	<u>\$ 295,024</u>	<u>228,889</u>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3,442	-	143,442	226,781	-	226,7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100	-	40,100	-	-	-
應收票據淨額	7,427	-	7,427	12,104	-	12,104
應收帳款淨額	172,654	-	172,654	249,854	-	249,854
其他應收款	3,996	-	3,996	10,701	-	10,701
存 貨	46,356	-	46,356	76,796	-	76,79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203,587	-	203,587	-	-	-
其他流動資產	2,758	(2,028)	730	3,798	(1,172)	2,626
流動資產合計	620,320	(2,028)	618,292	580,034	(1,172)	578,862
其他投資，包含衍生性：						
採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14	(5,514)	-	5,514	(5,51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8,773	8,773	-	9,393	9,3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417	-	43,417	40,959	-	40,9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050	(12,587)	116,463	475,273	5,433	480,706
無形資產	7,306	(7,306)	-	16,575	(16,575)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367	5,367	-	4,624	4,6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6	12,587	13,733	6,446	3,660	10,106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6,433	1,320	187,753	544,767	1,021	545,788
資產總計	\$ 806,753	(708)	806,045	1,124,801	(151)	1,124,650
負 債						
短期借款	\$ 107,448	-	107,448	198,239	-	198,239
應付票據	2,202	-	2,202	10,854	-	10,854
應付帳款	42,581	-	42,581	67,246	-	67,246
其他應付款	68,141	-	68,141	84,354	-	84,35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703	-	18,703	23,788	-	23,788
負債準備	-	2,364	2,364	-	2,092	2,092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之負債	6,859	-	6,859	-	-	-
其他流動負債	3,650	-	3,650	5,342	-	5,342
流動負債合計	249,584	2,364	251,948	389,823	2,092	391,9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91	-	1,291	1,502	(71)	1,4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9,267	9,267	1,455	9,664	11,119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91	9,267	10,558	2,957	9,593	12,550
負債總計	250,875	11,631	262,506	392,780	11,685	404,46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579,699	-	579,699	609,699	-	609,699
資本公積	7,162	3,968	11,130	5,293	3,968	9,261
保留盈餘	(21,471)	(18,223)	(39,694)	115,686	(18,340)	97,346
其他權益	(9,512)	1,916	(7,596)	1,343	2,536	3,879
權益總計	555,878	(12,339)	543,539	732,021	(11,836)	720,18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06,753	(708)	806,045	1,124,801	(151)	1,124,650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725,761	-	725,761
營業成本	(614,910)	-	(614,910)
營業毛利	110,851	-	110,851
推銷費用	(23,384)	-	(23,384)
管理費用	(92,251)	1,078	(91,173)
營業費用合計	(115,635)	1,078	(114,557)
營業損失	(4,784)	1,078	(3,7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9,266	-	9,266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4,331)	-	(4,33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949	-	5,949
什項支出	(7,479)	-	(7,4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130)	-	(9,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559	-	559
淨額			
減損損失	(97,426)	-	(97,426)
稅前淨損	(107,376)	1,078	(106,298)
所得稅費用	(11,490)	(184)	(11,674)
本期淨損	(118,866)	894	(117,972)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130)	(11,1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620)	(62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777)	(7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2,527)	(12,5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8,866)</u>	<u>(11,633)</u>	<u>(130,499)</u>
基本每股虧損(元)			
本期淨損	<u>\$ (1.99)</u>	<u>0.01</u>	<u>(1.98)</u>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係由稅後淨損開始調節。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由稅前淨損開始調節，故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中，增加所得稅支付之調節項目。

除上述差異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對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生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及關係企業交易，不予追溯重編。
- 2.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合併公司採用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轉換日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3.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4.合併公司針對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七日之後給予，但於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

(五)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準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年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合併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其假設不同產生之退休金費用差異認列於本期綜合損益。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	\$ (1,350)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1,350)</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資產	\$ (7,306)	(7,482)
應計退休金負債	(9,267)	(9,664)
相關所得稅調整數	<u>2,685</u>	<u>2,915</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3,888)</u>	<u>(14,231)</u>

2.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	\$	272	
所得稅前調整數	<u>\$</u>	<u>272</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負債準備－流動	\$	(2,364)	(2,092)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379	333
保留盈餘調整數	<u>\$</u>	<u>(1,985)</u>	<u>(1,759)</u>

3.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此類資產先前係按成本列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轉換日公允價值為9,393千元；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帳面金額為5,514千元。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620)
所得稅前調整數	<u>\$</u>	<u>(620)</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259 3,879
其他權益調整數	<u>\$</u>	<u>3,259 3,879</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預付設備款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待攤費用列於其他資產項下，依耐用年限攤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按其交易性質及個案狀況分類，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待攤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587)	5,433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	12,587	-
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預付租金	-	3,660
無形資產	-	(9,093)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	-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 5.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所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43	1,343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275	275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618</u>	<u>1,618</u>

- 6.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二號規定，於轉換日針對未既得之員工認股權為認股權屬轉換日後未失效部分，以給付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負債已依流通在外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調整。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3,968)	(3,968)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	-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3,968)</u>	<u>(3,968)</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前述變動分別依所得稅稅率17%計算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增加列示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	\$ 2,685	2,915
負債準備－流動	379	33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互抵還原數	<u>2,303</u>	<u>1,376</u>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u><u>\$ 5,367</u></u>	<u><u>4,624</u></u>

對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係減少所得稅費用計184千元。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謹於同是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此項變動使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1,376千元及2,303千元。

8. 上述變動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	\$ (13,888)	(14,231)
負債準備－流動	(1,985)	(1,759)
其他權益重分類	1,618	1,618
股份基礎給付	<u>(3,968)</u>	<u>(3,968)</u>
保留盈餘減少	<u><u>\$ (18,223)</u></u>	<u><u>(18,340)</u></u>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晟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 昉 儀

會計師：

余 聖 河

李昉儀

余聖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38,030	40	95,406	13	119,990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22,868	2	40,100	6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8,929	1	7,427	1	12,10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65,724	15	171,953	24	206,467	2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4,015	-	3,825	1	4,31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89,695	8	-	-	5,851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36,077	3	46,356	7	45,959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86	-	731	-	270	-
流動資產合計		766,424	69	365,798	52	394,958	4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7,040	1	8,773	1	9,39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及十三)	180,353	17	193,679	27	381,217	4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36,989	13	116,463	17	105,528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4,562	-	5,367	1	4,62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1,974	-	13,733	2	789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0,918	31	338,015	48	501,551	57
資產總計		\$ 1,097,342	100	703,813	100	896,50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1,876	-	2,202	-	10,854	1
2170	應付帳款	43,255	4	42,581	6	53,169	6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七)(九))	69,932	6	70,252	10	70,510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9,976	4	31,031	4	25,291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七))	3,958	-	3,650	1	3,950	-
流動負債合計		148,997	14	149,716	21	163,774	1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1,995	-	1,291	-	1,431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九))	3,306	-	9,267	2	11,119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01	-	10,558	2	12,550	2
負債總計		154,298	14	160,274	23	176,324	20
權益(附註六(十一)(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935,159	85	579,699	82	609,699	68
3200	資本公積	21,097	2	11,130	2	9,261	1
3300	保留盈餘	(1,647)	-	(39,694)	(6)	97,346	11
3400	其他權益	(11,565)	(1)	(7,596)	(1)	3,879	-
權益總計		943,044	86	543,539	77	720,185	8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97,342	100	703,813	100	896,509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晟鈺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 627,551	100	665,45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及七)	491,376	78	533,847	80
5900 營業毛利	136,175	22	131,603	20
營業費用(附註六(八)(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097	3	20,859	3
6200 管理費用	49,460	8	43,252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0,557	11	64,111	9
6900 營業利益	65,618	11	67,492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四))	4,179	1	5,057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4,493	1	(5,887)	(1)
7590 其他支出(附註六(十四))	(150)	-	(88)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90)	-	(514)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利益淨額 (附註六(二))	(1,206)	-	559	-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附註六(五))	(8,749)	(1)	(172,917)	(26)
7900 稅前淨利(損)	64,095	12	(106,298)	(1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11,551	2	11,674	2
8200 本期淨利(損)	52,544	10	(117,972)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一))	(13,091)	(2)	(10,855)	(2)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附註六(十一))	1,526	-	3,25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九))	3,191	1	(777)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74)	(1)	(8,37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170	9	(126,345)	(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 0.69		(1.98)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晟銘電機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 利 益	合 計	權益總計
\$ 609,699	9,261	70,308	13,040	13,998	97,346	3,879	3,879	720,185
-	-	-	-	(117,972)	(117,972)	-	-	(117,972)
-	-	-	-	(777)	(777)	(620)	(11,475)	(12,252)
-	-	-	-	(118,749)	(118,749)	(620)	(11,475)	(130,224)
-	-	2,298	-	(2,298)	-	-	-	-
-	-	-	-	(18,291)	(18,291)	-	-	(18,291)
(30,000)	1,869	-	-	-	-	-	-	(28,131)
579,699	11,130	72,606	13,040	(125,340)	(39,694)	3,259	(7,596)	543,539
-	-	-	-	52,544	52,544	-	-	52,544
-	-	-	-	3,191	3,191	(1,733)	(3,969)	(778)
-	-	-	-	55,735	55,735	(1,733)	(3,969)	51,766
-	-	(72,606)	-	72,606	-	-	-	-
-	-	-	(13,040)	13,040	-	-	-	-
329,000	(1,940)	-	-	(17,688)	(17,688)	-	-	309,372
26,460	11,907	-	-	-	-	-	-	38,367
\$ 935,159	21,097	-	-	(1,647)	(1,647)	1,526	(11,565)	943,044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九)(十一))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庫藏股註銷(附註六(十一))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九)(十一))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一)):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六(十一)(十二))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64,095	(106,29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壞帳迴轉利益	(234)	(226)
折舊	18,109	17,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206	(5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	5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8,749	172,917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11,064	15,85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8,984	205,8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6,026	(39,54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510)	4,670
應收帳款減少	6,471	34,747
其他應收款增加	(340)	(5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80)	5,851
存貨增加	(785)	(16,254)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12,554	(13,0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2,136	(23,6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185)	(50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74	(10,58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000	(11,48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055)	5,7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770)	(2,629)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308	(3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972	(19,7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108	(43,445)
調整項目合計	77,092	162,4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1,187	56,135
收取之利息	150	544
收取之股利	2,341	3,491
支付之所得稅	(10,833)	(10,3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2,845	49,8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819)	(28,0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4	83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50)	(3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9,41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960)	(27,98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	(18,291)
現金增資	309,372	-
員工執行認股權	38,367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8,1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7,739	(46,4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2,624	(24,5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406	119,9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8,030	95,406

(請詳 後附會計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七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新莊區瓊林南路305巷2號。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硬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及加工買賣等業務，又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新增煤及煤製品批發、零售及國際貿易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個體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2013.1.1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1.5.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3.6.16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3.11.19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 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若採用上述規定，本公司採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可能增加，且將改變相關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衡量及表達。	尚未確定，得提前適用
2013.5.20	•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政府徵收款」	• 政府依法所徵收之款項，若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其應認列為負債之時點及會計處理。若採用上述規定，未有重大影響。	2014.1.1，得提前適用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3.5.29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4.1.1，得提前適用
2013.6.27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發布「衍生工具債務變更(novations)後繼續採用避險會計」修正條文，若係因法令或引進新法令，致使原合約之每一交易方均變為集中交易結算機制(Central Counterparties, CCPs)之交易對手，則將繼續採用避險會計(依現行規定，除非避險文件載明，否則應停止採用避險會計)。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4.1.1，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及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15～35年
(2)機器設備	3～8年
(3)運輸設備	5年
(4)辦公設備	3～6年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租賃改良 3~5年

(6)其他設備 3~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本公司之租賃係屬承租人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八)，租賃之分類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三)，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損失評估

(二)附註六(五)，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零用金	\$ 60	60	60
銀行存款	437,970	95,346	119,93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38,030</u>	<u>95,406</u>	<u>119,990</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金融資產投資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型受益憑證	\$ 22,868	40,1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鼎恩企業(股)公司	7,040	8,773	9,393
合 計	<u>\$ 29,908</u>	<u>48,873</u>	<u>9,393</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持有供交易而產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分別為(1,206)千元及559千元。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所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對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投資，其公允價值係採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該項投資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獲配之現金股利分別為1,267千元及1,687千元。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五)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放款及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8,974	7,464	12,134
減：備抵呆帳	(45)	(37)	(30)
淨 額	8,929	7,427	12,104
應收帳款	167,008	173,479	208,226
減：備抵呆帳	(1,284)	(1,526)	(1,759)
淨 額	165,724	171,953	206,467
其他應收款	4,015	3,825	4,317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4,015	3,825	4,3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9,695	-	5,851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89,695	-	5,851
催收款項	6,644	6,644	6,644
減：備抵呆帳	(6,644)	(6,644)	(6,644)
淨 額	-	-	-
合 計	<u>\$ 268,363</u>	<u>183,205</u>	<u>228,739</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31~90天以下	\$ 6,613	18,854	7,494
逾期91~180天	578	1,174	78
逾期181~365天	29	110	-
合 計	<u>\$ 7,220</u>	<u>20,138</u>	<u>7,57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6,644	1,563	8,207
減損損失迴轉	-	(234)	(23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4</u>	<u>1,329</u>	<u>7,973</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6,644	1,789	8,433
減損損失迴轉	-	(226)	(226)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4</u>	<u>1,563</u>	<u>8,207</u>

減損損失依據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之常規覆核及可回收性的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減損損失係依據個別客戶之授信可靠度及過去收款經驗做為判斷水平。任何壞帳的增加減少皆會對損益表造成影響。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五)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放款及應收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02.12.31	101.12.31	101.1.1
原料	\$ 13,987	16,700	15,358
物料	1,067	1,198	927
在製品	10,009	13,304	10,727
製成品	11,005	15,146	18,947
商品	9	8	-
合 計	<u>\$ 36,077</u>	<u>46,356</u>	<u>45,959</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之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456,899	508,569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11,064	15,857
存貨盤損	155	76
未分配製造費用	25,486	11,881
下腳收入	(2,228)	(2,536)
合 計	<u>\$ 491,376</u>	<u>533,847</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子公司：			
CHEER TIME CO., LTD.	\$ 133,649	150,262	340,258
關聯企業：			
帝盟科技(股)公司	39,623	35,695	33,558
和稷科技(股)公司	7,081	7,722	7,401
合 計	<u>\$ 180,353</u>	<u>193,679</u>	<u>381,21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關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各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評價，彙總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CHEER TIME CO., LTD.	\$ (14,377)	(178,866)
帝盟科技(股)公司	5,736	5,358
和稷科技(股)公司	(108)	591
合 計	<u>\$ (8,749)</u>	<u>(172,917)</u>

1.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曾孫公司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浙江晟鈦)相關資產及股權之計劃，且預計一年內完成。於民國一〇二年間處分相關資產事宜持續進行，該等資產據此予以列報於待出售群組，惟因客觀環境變化，處分計劃由原處分全部股權改為個別資產處分之方式，陸續將大部份設備處分完畢，剩餘資產主要為土地及廠房等不動產。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該待出售群組之資產金額分別為0千元、203,587千元及0千元。另，由於浙江晟鈦因面臨經營環境未改善及產品價格缺乏競爭等因素，致無法達到經營規模而持續虧損，已產生資產減損之虞，經評估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應認列之減損損失計97,426千元，加計原固定資產帳面之累計減損13,959千元，期末累計減損共計111,694千元。

嗣後，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間，浙江晟鈦之新任經營團隊進駐評估，考量大陸不動產市場行情後，認為目前非處分最佳時機，且清算後將損失浙江晟鈦歷年累積虧損之未來所得稅利益，故停止處分計劃，由浙江晟鈦新任經營團隊尋求其他投資機會或經營其他業務，以發揮最大效益。故剩餘之土地及廠房等相關資產據此停止分類為待出售群組，並按該資產分類為待出售群組前之帳面金額，調整資產若未分類為待出售群組原應認列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折舊及攤銷費用分別為9,437千元及168千元。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浙江晟鈦座落於桐鄉市經濟開發區之土地及廠房，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間已委託仲介尋找適當承租人，故將土地使用權及其建築物自「待處分非流動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科目項下。

其他詳細說明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因委外加工需要，轉投資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有帝盟科技(股)公司及和稷科技(股)公司，其原始投資金額分別為7,550千元及6,600千元，持股比例分別為30.14%及20.00%，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皆已獲配現金股利分別為2,341千元及3,491千元。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本公司分別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資產	\$ 246,964	252,077	241,816
總負債	\$ 80,094	95,037	93,471
收入	\$ 292,231	288,607	
本期淨利	\$ 18,491	20,735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0,130	23,187	101,270	1,748	867	1,616	7,393	176,211
增 添	-	86	34,541	-	412	3,790	320	39,149
處 分	-	-	(22,517)	-	(629)	(364)	(1,050)	(24,56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40,130	23,273	113,294	1,748	650	5,042	6,663	190,800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0,130	23,073	115,565	1,748	1,478	1,601	10,581	194,176
增 添	-	114	27,750	-	97	180	766	28,907
處 分	-	-	(42,045)	-	(708)	(165)	(3,954)	(46,872)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40,130	23,187	101,270	1,748	867	1,616	7,393	176,211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7,715	46,621	315	688	578	3,831	59,748
本年度折舊	-	722	15,078	292	132	326	1,559	18,109
處 分	-	-	(22,003)	-	(629)	(364)	(1,050)	(24,046)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8,437	39,696	607	191	540	4,340	53,811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7,028	74,390	24	1,123	502	5,581	88,648
本年度折舊	-	687	13,725	291	272	241	2,159	17,375
處 分	-	-	(41,494)	-	(707)	(165)	(3,909)	(46,27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7,715	46,621	315	688	578	3,831	59,748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40,130	14,836	73,598	1,141	459	4,502	2,323	136,989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40,130	15,472	54,649	1,433	179	1,038	3,562	116,463
民國101年1月1日	\$ 40,130	16,045	41,175	1,724	355	1,099	5,000	105,528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平均攤提，本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上述估計變動之情事。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另，有關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財產交易，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七)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薪資	\$ 23,040	16,701	20,448
應付加工費	21,703	19,534	24,656
應付設備款	741	9,270	247
應付消耗品費	2,315	2,230	3,852
應付修繕費	2,572	1,969	8,332
應付保險費	1,916	1,976	1,528
應付網版費	1,174	1,215	3,759
應付水電費	2,592	1,585	1,411
當期所得稅負債	4,728	5,519	3,31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975	2,231	1,959
其他應付費用	7,176	8,022	1,006
其他應付款小計	69,932	70,252	70,5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9,976	31,031	25,291
代收款	3,958	3,634	3,950
預收貨款	-	16	-
其他流動負債小計	3,958	3,650	3,950
合 計	\$ 103,866	104,933	99,751

上列之其他應付款預計將於一年內清償。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五)揭露與金融負債相關之流動性風險。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10,128	5,681	5,085
一年至五年	10,912	2,891	2,121
	<u>\$ 21,040</u>	<u>8,572</u>	<u>7,206</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廠房、倉庫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營業租賃之租金支出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金額分別為5,634千元及5,098千元。

辦公室、廠房及倉庫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本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本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46,424)	(50,944)	(51,1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118	41,677	40,063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3,306)</u>	<u>(9,267)</u>	<u>(11,119)</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帶薪假負債	<u>\$ 1,975</u>	<u>2,231</u>	<u>1,959</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43,118千元及41,67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0,944	51,18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89	1,257
清償	(2,324)	(1,968)
精算損(益)	(3,285)	47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6,424</u>	<u>50,944</u>

(3)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1,677	40,06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258	2,29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633	692
清償	(1,356)	(1,064)
計畫資產損失	(94)	(30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3,118</u>	<u>41,67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351	430
推銷費用	34	39
管理費用	71	94
合計	<u>\$ 456</u>	<u>563</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77)	-
本期認列	3,191	(77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414</u>	<u>(777)</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2月31日折現率	1.80%	1.50%
1月1日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1.80%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70%	1.7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27千元。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6,424)	(50,944)	(51,1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118	41,677	40,06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3,306)</u>	<u>(9,267)</u>	<u>(11,119)</u>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假設改變調整	<u>\$ 3,285</u>	<u>(473)</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94)</u>	<u>(304)</u>	-

(8)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306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1%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5,409千元或增加6,445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582千元及5,72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111	12,34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2)	116
	<u>10,089</u>	<u>12,465</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462	(791)
所得稅費用	<u><u>\$ 11,551</u></u>	<u><u>11,674</u></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損)	\$ 64,095	(106,29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10,896	(18,071)
不可扣抵之費用	643	1,543
免稅所得	(2,410)	(2,32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444	30,408
前期(高)低估	(22)	116
所得稅費用	<u><u>\$ 11,551</u></u>	<u><u>11,674</u></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增資擴展「生產印刷電路板」之投資計劃，於同年十一月二日奉經濟部核符「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之規定，並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一日取得工業局核發投資計劃完成證明，本公司並選定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相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12.31	101.12.31	101.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95,462	93,018	62,610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計畫	備抵壞帳 超 限 數	存貨跌價 及 呆滯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3,340	1,076	705	246	5,367
借記損益表	(47)	(31)	(481)	(246)	(80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293	1,045	224		4,562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3,248	1,039	337	-	4,624
貸記損益表	92	37	368	246	743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3,340	1,076	705	246	5,3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溢付數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291	-	1,291
借記損益表	471	233	70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762	233	1,995
民國101年1月1日	\$ 1,227	204	1,431
借記(貸記)損益表	64	(204)	(14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291	-	1,291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1,647)	(125,340)	13,998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4,725	63,223	47,264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2年度(預計) -	101年度(實際) -	% %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一)業主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2,000,000千元、880,000千元及88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200,000千股、88,000千股及88,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包含普通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5,400千股)，截至各該時點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93,516千股、57,970千股及60,97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57,970	60,970
現金增資	32,900	-
員工認股權執行	2,646	-
庫藏股註銷	-	(3,0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93,516</u>	<u>57,97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9.68元(係取定價日前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為新台幣12.10元之8成)之私募價格發行普通股32,9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減除發行成本9,100千元後，私募總金額為309,372千元。此項增資案係以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二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於同年七月辦理完竣。

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起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補辦本次私募普通股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2,646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38,367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15,617	-	-
可轉換公司債溢價	-	1,664	1,664
庫藏股票交易	5,222	5,222	3,353
員工認股權	-	4,244	4,244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258	-	-
合 計	<u>\$ 21,097</u>	<u>11,130</u>	<u>9,261</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之全部或一部份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惟分配盈餘時，董事、監察人酬勞應佔當期稅後淨利百分之二，員工紅利應佔當期稅後淨利至少百分之二。

本公司之股利分配，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目前產業屬成熟階段及公司資本結構，故以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搭配分發為主，擬訂盈餘分配案時，所分配盈餘金額以不得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分之五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為限。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618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特別盈餘公積13,040千元已全數迴轉及彌補虧損。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尚不足以彌補虧損，以及一〇一年度為純損，因此皆未估列當期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各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估計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8%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2%)，並列報為各該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數，分別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業經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稅後淨損118,866千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11,749千元及特別盈餘公積迴轉13,040千元，並以法定盈餘公積72,606千元彌補虧損後，待彌補虧損尚有21,471千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298千元，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如下：

	100年度		
	股東會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表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現金	\$ 1,940	1,940	-
董監酬勞	460	485	(15)
	<u>\$ 2,400</u>	<u>2,425</u>	<u>(15)</u>
100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配股率(元)	金額	
	現 金	<u>\$ 0.30</u>	<u>18,291</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

- (1)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預計買回庫藏股數量均為3,000千股。另，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完成二次買回庫藏股交易，其交易明細如下：

項 目	決議日	買 回 期 間	買回股數(千股)	買回總金額	註銷日
第一次	100.08.24	100.08.25~100.10.24	<u>1,317\$</u>	<u>10,956</u>	100.11.01
第二次	101.03.30	101.04.02~101.06.01	<u>3,000\$</u>	<u>28,131</u>	101.06.30

-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分別為6,229千股及2,027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分別為118,993千元及120,979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累計最高已收回並註銷股數計4,317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39,087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 (10,855)	3,259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2,236)	(1,73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91)</u>	<u>1,526</u>
民國101年1月1日	\$ -	3,879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10,855)	(62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55)</u>	<u>3,259</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分別均計有一項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到期）：

	<u>權益交割</u> <u>員工認股</u> <u>權憑證</u>
給與日	96.12.25
給與數量	4,164單位
合約期間	5年
授予對象	員工
既得條件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 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8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18.65元。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認股權價格因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故依認股辦法下修為新台幣14.5元。其履約方式以發行新股為之，權利期間為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如下：

<u>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u>	<u>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u>
屆滿2年	20%
屆滿3年	45%
屆滿4年	70%
屆滿5年	100%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102年度</u> <u>員工認股</u> <u>權憑證</u>	<u>101年度</u> <u>員工認股</u> <u>權憑證</u>
給與日公允價值(元)	4.70	4.70
給與日股價(元)	18.65	18.65
執行價格(元)	14.50	15.10
預期波動率(%)	51.25%	51.25%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5	5
預期股利率(%)	10.00%	10.00%
無風險利率(%)	2.49%	2.49%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合併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台灣銀行36個月定期存款之固定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歷史波動率為51.25%，係包含給予日前一年度各交易日之歷史股價資訊。

2.員工認股權計畫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4.50	2,736	15.10	2,814
本期放棄	-	(90)	-	(93)
本期執行	14.50	(2,646)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14.50	2,721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	14.50	2,72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計2,646千股，以每股認購價格新台幣14.5元發行，股款總計38,367千元均已收足，同年並業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執行價格區間	-	14.5	15.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	1年	2年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分別為52,544千元及(117,972)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75,661千股及59,627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52,544	(117,972)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2年度	101年度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即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u>\$ 75,661</u>	<u>59,627</u>

(3)每股盈餘(虧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新台幣元)	<u>\$ 0.69</u>	<u>(1.9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考慮尚未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而增加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後，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入後仍未對基本每股盈餘有影響；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由於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價格均高於平均市價不具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中計算。另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方式為之，故本公司假設全部發行股票紅利給予員工，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計算可發行之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入後仍未對基本每股盈餘有影響。

(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827	549
股利收入	1,267	1,687
其他收入	2,085	2,821
合 計	<u>\$ 4,179</u>	<u>5,057</u>

有關本公司股利收入，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2.什項支出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什項支出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	78
什項支出	150	10
合 計	<u>\$ 150</u>	<u>88</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8,030	95,406	119,99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74,653	179,380	218,57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93,710	3,825	10,168
存出保證金	1,974	824	789
合 計	<u>\$ 708,367</u>	<u>279,435</u>	<u>349,518</u>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票據	\$ 1,876	2,202	10,854
應付帳款	43,255	42,581	53,16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9,908	101,283	95,801
合 計	<u>\$ 145,039</u>	<u>146,066</u>	<u>159,824</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68,363千元、183,205千元及228,73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前兩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39%及42%，對第三至第五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皆未超過應收款項之14%。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876	1,876	1,876	-	-	-	-
應付帳款	43,255	43,255	43,25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9,908	99,908	99,908	-	-	-	-
合 計	<u>\$ 145,039</u>	<u>145,039</u>	<u>145,039</u>	<u>-</u>	<u>-</u>	<u>-</u>	<u>-</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202	2,202	2,202	-	-	-	-
應付帳款	42,581	42,581	42,58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1,283	101,283	101,283	-	-	-	-
合 計	\$ 146,066	146,066	146,066	-	-	-	-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0,854	10,854	10,854	-	-	-	-
應付帳款	53,169	53,169	53,16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5,801	95,801	95,801	-	-	-	-
合 計	\$ 159,824	159,824	159,824	-	-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718	29.81	140,613	5,233	29.04	151,975	4,625	30.28	140,012
日 圓	11,534	0.28	3,275	-	-	-	-	-	-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	-	-	5,179	29.04	150,395	11,243	30.28	340,3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17	29.81	9,448	18	29.04	529	66	30.28	1,998
人 民 幣	639	6.10	3,896	-	-	-	-	-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幣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及淨損將分別減少1,305千元及增加1,51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淨利及淨損將分別增加449千元及減少386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定期存款。

6.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02.12.31		101.12.31		101.1.1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22,868	22,868	40,100	40,10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040	7,040	8,773	8,773	9,393	9,393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及外幣選擇權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金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3)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868	-	-	22,8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7,040	7,040
	\$ 22,868	-	7,040	29,908
民國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100	-	-	40,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8,773	8,773
	\$ 40,100	-	8,773	48,873
民國101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9,393	9,393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並無將第三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或第二級之情形。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獨立董事及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分別約50%及56%係來自五家客戶之銷售，且均有48%集中於美洲地區。

財會部已會同業務部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總經理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本公司交易超過7年之客戶，佔本公司營業收入50%以上，並無針對這些客戶認列過減損損失。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上市櫃公司或非上市櫃公司；設立資本額、設立年資、信用狀況、營運及財務狀況等。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集團經銷商客戶。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被歸屬在受限制客戶名單並受業務部之監控，未來與該等客戶之銷售須以預收基礎為之。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因子公司向銀行借款而簽訂借款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74,513千元、199,046千元及379,573千元。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標準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本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計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日止，又新增銀行授信之未使用借款額度計14,903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在任何時點，本公司未針對未來六個月內預期銷售及採購相關之估計匯率暴險予以避險。此外，本公司亦未針對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進行避險。

以新台幣為功能性貨幣之集團企業，所借入之美元及人民幣借款，皆未使用任何合約進行避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不同，主要係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現金及當現金與定期存款，造成現流利率風險及市價利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定期存款之金額分別為44,900千元、38,600千元及33,500千元。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十七)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資本報酬率分別為5.57%及(21.70)%。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154,298	160,275	176,32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38,030)	(95,406)	(119,990)
淨負債	<u>\$ (283,732)</u>	<u>64,869</u>	<u>56,334</u>
權益總額	<u>\$ 943,485</u>	<u>543,539</u>	<u>720,185</u>
負債資本比率	<u>- %</u>	<u>11.93%</u>	<u>7.82%</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2.12.31	101.12.31	101.1.1
CHEER TIME CO., LTD.	薩摩亞群島	100	100	100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群島	100	100	100
LEE SHING LIMIED	薩摩亞群島	100	100	100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00	100	100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	1,620

本公司售予子公司之銷貨，其銷貨價格係以成本加一定毛利，收款方式則與一般公司相當。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1,764	8,723

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其進貨價格係以一定成數之毛利計算，付款方式則與一般公司相當。

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子公司進貨而產生之應付帳款均已付訖，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則有1,503千元尚未支付。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10,995	12,328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付尾款分別為9,448千元及12,328千元，關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267	(36)	-	-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收尾款為280千元，關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3)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代購子公司設備款為5,851千元，而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無此情形。

4. 各項費用/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消耗品費	\$ 226	989	-	-	-
關聯企業－加工費用	55,104	63,532	20,400	18,585	23,631
關聯企業－佣金支出	1,619	1,622	128	118	157
合 計	\$ 56,723	65,154	20,528	18,703	23,788

5.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 89,415	-	-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並未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綜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明細彙總如下：

性質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資金貸與	子公司	\$ 89,415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聯企業	280	-	-
代購設備	子公司	-	-	5,851
合 計		<u>\$ 89,695</u>	<u>-</u>	<u>5,851</u>

7. 綜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之明細彙總如下：

性質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進 貨	子公司	\$ -	-	1,50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子公司	9,448	12,328	-
各項費用	關聯企業	20,528	18,703	23,788
合 計		<u>\$ 29,976</u>	<u>31,031</u>	<u>25,291</u>

8.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額度分別為74,513千元、199,046千元及379,573千元)，而簽訂保證本票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74,513千元、199,046千元及379,573千元。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709	5,978
退職後福利	324	326
合 計	<u>\$ 8,033</u>	<u>6,304</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80</u>	<u>-</u>	<u>4,196</u>

2.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4,302	35,042	139,344	106,027	29,705	135,732
勞健保費用	9,730	2,611	12,341	9,822	2,382	12,204
退休金費用	4,657	1,381	6,038	4,870	1,414	6,28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677	3,563	9,240	6,183	3,683	9,866
折舊費用	17,461	648	18,109	16,609	766	17,375
攤銷費用	-	-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9,415	89,415	89,415	-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943,044	943,044
1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浙江晟鈦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40,000	447,075	447,075	1%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943,044	943,044
2	利成有限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5,000	65,571	65,571	-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943,044	943,04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之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百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十。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2	943,044	144,000	74,513	74,513	74,513	7.90%	943,044	Y	N	N
0	本公司	利成有限公司	2	943,044	60,000	-	-	-	- %	943,044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百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十。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鼎恩企業(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39	7,040	15.00 %	7,040	無抵押
本公司	元大全球國富債券基金(B)-配息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3	7,878	- %	7,878	無抵押
本公司	康和多空成長期貨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4,990	- %	14,990	無抵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帝盟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金屬表面處理等	7,550	7,550	2,110	30.14%	39,624	19,035	5,736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和發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等	6,600	6,600	706	20.00%	7,081	(544)	(108)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CHEER TIME CO., LTD.	薩摩亞	本公司為境外轉投資而設立之總控股公司	708,419	708,419	22,000	100.00%	133,649	(14,377)	(14,377)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ER TIME CO., LTD.	CHEER TIME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子公司為轉投資大陸再設立之控股公司	642,869	642,869	20,000	100.00%	63,055	(4,925)	(4,925)	係本公司之孫公司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CHEER TIME CO., LTD.	利成有限公司	陸摩亞	經營貿易業 務	65,550	65,550	2,000	100.00%	70,563	(9,727)	(9,727)	係本公司 之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註3)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浙江晟鈦科技工 業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 產銷及煤炭(無 儲存)的批發等	350,615	(註1)	350,615	-	-	350,615	-	100%	(8,553)	-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4)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5)
350,615	350,615	565,826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新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

註3：係以應收資金融通款207,735千元沖減等額之長期股權投資負值數。

註4：係以累積實際由台灣匯出時之金額列示。

註5：係依投審會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大陸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予以計算。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權益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406	-	95,406	119,990	-	119,9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100	-	40,100	-	-	-
應收票據淨額	7,427	-	7,427	12,104	-	12,104
應收帳款淨額	171,953	-	171,953	206,467	-	206,467
其他應收款	3,825	-	3,825	4,317	-	4,3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	5,851	-	5,851
存 貨	46,356	-	46,356	45,959	-	45,959
其他流動資產	2,759	(2,028)	731	1,442	(1,172)	270
流動資產合計	367,826	(2,028)	365,798	396,130	(1,172)	394,958
採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14	(5,514)	-	5,514	(5,51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8,773	8,773	-	9,393	9,3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3,812	(133)	193,679	381,350	(133)	381,2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050	(12,587)	116,463	105,259	269	105,528
無形資產	7,306	(7,306)	-	7,482	(7,48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367	5,367	-	4,624	4,6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6	12,587	13,733	1,058	(269)	789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6,828	1,187	338,015	500,663	888	501,551
資產總計	\$ 704,654	(841)	703,813	896,793	(284)	896,509
負 債						
應付票據	\$ 2,202	-	2,202	10,854	-	10,854
應付帳款	42,581	-	42,581	53,169	-	53,169
其他應付款	62,502	-	62,502	65,239	-	65,23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1,031	-	31,031	25,291	-	25,291
負債準備－流動	-	2,231	2,231	-	1,959	1,959
當期所得稅負債	5,519	-	5,519	3,312	-	3,312
其他流動負債	3,650	-	3,650	3,950	-	3,950
流動負債合計	147,485	2,231	149,716	161,815	1,959	163,7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91	-	1,291	1,502	(71)	1,4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9,267	9,267	1,455	9,664	11,119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91	9,267	10,558	2,957	9,593	12,550
負債總計	148,776	11,498	160,274	164,772	11,552	176,324
權 益						
股 本	579,699	-	579,699	609,699	-	609,699
資本公積	7,162	3,968	11,130	5,293	3,968	9,261
保留盈餘	(21,471)	(18,223)	(39,694)	115,686	(18,340)	97,346
其他權益	(9,512)	1,916	(7,596)	1,343	2,536	3,879
權益總計	555,878	(12,339)	543,539	732,021	(11,836)	720,18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04,654	(841)	703,813	896,793	(284)	896,509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淨額	\$ 665,450	-	665,450
營業成本	(533,847)	-	(533,847)
營業毛利	131,603	-	131,603
推銷費用	(20,859)	-	(20,859)
管理費用	(44,330)	1,078	(43,252)
營業費用合計	(65,189)	1,078	(64,111)
營業利益	66,414	1,078	67,4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5,057	-	5,057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5,887)	-	(5,887)
什項支出	(88)	-	(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514)	-	(5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淨額	559	-	55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72,917)	-	(172,917)
稅前淨損	(107,376)	1,078	(106,298)
所得稅費用	(11,490)	(184)	(11,674)
本期淨損	(118,866)	894	(117,972)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855)	(10,8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259	3,259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777)	(7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8,373)	(8,3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8,866)</u>	<u>(7,479)</u>	<u>(126,345)</u>
基本每股虧損(元)			
本期淨損	<u>\$ (1.99)</u>	<u>0.01</u>	<u>(1.98)</u>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係由稅後淨損開始調節。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由稅前淨損開始調節，故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中，增加所得稅支付之調節項目。

除上述差異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對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生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及關係企業交易，不予追溯重編。
- 2.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採用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轉換日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3.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4.本公司針對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七日之後給予，但於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

(五)調節說明

- 1.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本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年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其假設不同產生之退休金費用差異認列於本期綜合損益。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	\$	(1,350)
所得稅前調整數	\$	<u>(1,350)</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其他資產	\$ (7,306)	(7,482)
應計退休金負債	(9,267)	(9,664)
相關所得稅調整數	2,685	2,915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3,888)</u>	<u>(14,231)</u>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本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	\$	272
所得稅前調整數	<u>\$</u>	<u>272</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3)	(133)
負債準備－流動	(2,231)	(1,959)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379	333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985)</u>	<u>(1,759)</u>

- 3.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此類資產先前係按成本列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轉換日公允價值為9,393千元；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帳面金額為5,514千元。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620)
所得稅前調整數	<u>\$</u>	<u>(620)</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259	3,879
其他權益調整數	<u>\$ 3,259</u>	<u>3,879</u>

- 4.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預付設備款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待攤費用列於其他資產項下，依耐用年限攤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按其交易性質及個案狀況分類，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待攤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587)	2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587	(269)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	-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5.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所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43	1,343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275	275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618</u>	<u>1,618</u>

6.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二號規定，於轉換日針對未既得之員工認股權為認股權屬轉換日後未失效部分，以給付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負債已依流通在外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調整。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3,968)	(3,968)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	-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3,968)</u>	<u>(3,968)</u>

7.前述變動分別依所得稅稅率17%計算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增加列示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	\$ 2,685	2,915
負債準備－流動	379	33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互抵還原數	2,303	1,376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u>\$ 5,367</u>	<u>4,624</u>

對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影響係減少所得稅費用計184千元。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是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此項變動使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1,376千元及2,303千元。

8.上述變動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	\$ (13,888)	(14,231)
負債準備－流動	(1,985)	(1,759)
其他權益重分類	1,618	1,618
股份基礎給付	<u>(3,968)</u>	<u>(3,968)</u>
保留盈餘減少	<u><u>\$ (18,223)</u></u>	<u><u>(18,340)</u></u>

晟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潘盛堯





CHEER TIME

晟鈦股份有限公司

CHEER TIME ENTERPRISE CO., LTD.